

民國一〇一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 一〇二年五月二十日 刊印

資訊申報網站：<http://mops.twse.com.tw>
公司揭露年報相關資料：<http://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李鑒辰 總管理處處長

代 理 發 言 人：童鈺惠 總經理室主任

聯 絡 電 話：(02)2222-6112

電 子 郵 件 信 箱：sweeoadmin@lastertech.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工廠地址：新北市中和區民享街4號F棟

電 話：(02)2222-6112

分 公 司：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B2

網 址：[http:// www.capital.com. tw](http://www.capital.com.tw)

電 話：(02)2703-500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 計 師 姓 名：楊清鎮、蔡宏祥

事 務 所 名 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一五六號十二樓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 tw](http://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 司 網 址：[http://www. lastertech. com](http://www.lastertech.com)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報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本公司民國101年度營業結果報告.....	1
二、本公司(含合併子公司)民國102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3
四、受到外部競爭、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3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登記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1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31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4
肆、募資情形.....	35
一、資本及股份.....	3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1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1
伍、營運概況.....	42
一、業務內容.....	4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從業員工資料.....	54
四、環保支出資訊.....	54
五、勞資關係.....	54
六、重要契約.....	55
陸、財務概況.....	5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5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0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報告.....	6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報表.....	11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7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74
一、財務狀況.....	174
二、經營結果.....	175
三、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17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7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76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77
七、其他重要事項.....	179
捌、特別記載事項.....	180
一、關係企業概況.....	18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8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8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85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86

壹、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公鑒：

非常感謝各位股東能在百忙之中蒞臨參加本公司 102 年度股東常會。

本公司(含合併子公司)主要產品為 LED 汽車燈具模組及 LED 照明燈具，未來除將積極擴大市場占有率及提昇產品品質外，亦將持續加強研發技術，推出節能產品，為全球節能減碳環保盡一份心力；本公司並持續培訓員工，加強各項管理，隨時注意市場動態，以因應未來產業及整體經濟環境變化所帶來的營運風險。

茲將101年度之經營結果及102年度之營運計畫報告如下：

一、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營業結果報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年度 項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率 (%)
營業收入淨額	534,990	469,729	65,261	14
營業成本	461,420	402,621	58,799	15
已(未)實現利益	2,936	(3,912)	6,848	(175)
營業毛利	76,506	63,196	13,310	21
營業費用	75,814	69,260	6,554	9
營業利益(損失)	692	(6,064)	6,756	(11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5,117	72,700	(27,583)	(3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6,649	6,198	10,451	169
稅前淨利	29,160	60,438	(31,278)	(52)
所得稅費用	2,422	15,330	(12,908)	(84)
稅後淨利	26,738	45,108	(18,370)	(41)
本期營業狀況係營收增加，故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增加，而轉投資公司獲利減少導致稅後淨利減少。				

(二)預算執行情形：101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財務收支狀況

年度 項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金額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988	15,162	(8,1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5,588)	(122,713)	17,12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8,980	128,112	(39,132)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主要係本年度因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主要係減少對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所致。 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本年度現金增資金額減少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四)獲利能力分析比較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資產報酬率(%)	3.4	6.2
股東權益報酬率(%)	4.8	9.4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0.1	(1.3)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5.8	12.7
純益率(%)	5.0	9.6
每股盈餘(元)	0.53	0.96
1. 資產報酬率及股東權益報酬率減少：主要係轉投資事業獲利減少，導致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2.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營收增加所導致。 3.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減少：主要係轉投資事業獲利減少，導致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五)本公司(含合併子公司)研究發展狀況

1. 並隨 LED 車燈全功能實現，強化車用各功能及新推出 LED 車用之運用。
2. 持續配合客戶 LED 車燈開發如前後轉向燈、倒車後霧燈、晝行燈等，並研發前大燈組及電動車 LED 車用燈組。
3. 商用 LED 照明（辦公室或商場）技術開發、專利申請及試作。
4. 針對中國及亞洲各國之重工業廠房室內、戶外照明市場需求，開發 LED 節能燈具。

二、本公司(含合併子公司)民國 10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提高 LED 汽車產品及照明市場占有率，配合工程案提供節能燈具，並提昇知名度。
2. 緊密結合客戶需求，創造雙贏榮景。
3. 持續提昇公司治理績效，為股東謀取最大利益。

(二)主要產品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含合併子公司)主要產品為 LED 汽車燈具模組，依據各車燈客戶所擬訂之汽車銷售量預測推算，本年度 LED 汽車燈具模組銷售數量可望達到 535 萬個/單位，較上年度成長 22%。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 行銷策略

- (1)提供客製化服務，爭取客戶認同，以提昇實績。
- (2)洞燭市場先機，深耕客戶關係。
- (3)專注本業技能，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2. 生產策略

- (1)落實品質要求，提高生產良率。
- (2)持續優化生產製程，提高生產效率。
- (3)E 化物控，精簡人力，提高產品競爭力。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未來將以 LED 汽車燈具為主軸作為穩定發展基礎，並以 LED 特殊照明燈具為另一重要發展產品，所有產品均以節能減碳為核心目標，為地球環保盡一份心力。

四、受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投入車用 LED 領域已七年有餘，自成立的麗清汽車科技(上海)公司(以下簡稱「上海廠」)以來，均為本公司帶來獲利，中國大陸汽車市場近年來配合汽車補助政策而造成之熱銷情形，中國大陸已為全球最大汽車銷售市場，本公司深耕的 LED 汽車尾燈產品，亦成功量產多種車款之尾燈模組，例如中國熱銷車種 " 通用汽車新凱越 / 新君悅 LED 尾燈 "，即為上海廠所設計與生產；而一〇一年所量產之 " 大眾汽車 Passat LED 晝行燈 "，亦為本公司主力產品，目前中國大陸汽車使用 LED 照明模組占乘用車總數量比率僅 30% 以下，未來成長空間仍非常大，而汽車市場之供應鏈較為封閉，且法規要求非常嚴格，產品設計及驗證測試期間長，故相對進入此產業之門檻亦較一般產業為高，本公司將持續積極研發 LED 車用相關產品並擴大市佔率，在產品品質及銷售數量上以保持領先地位。

最後，在此誠摯地感謝股東的大力支持及同仁們的努力不懈。我們將會全力以赴，為公司獲取最大利益。

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劉美秀



總經理：劉美秀



會計主管：李鑒辰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登記日期：民國 88 年 8 月 27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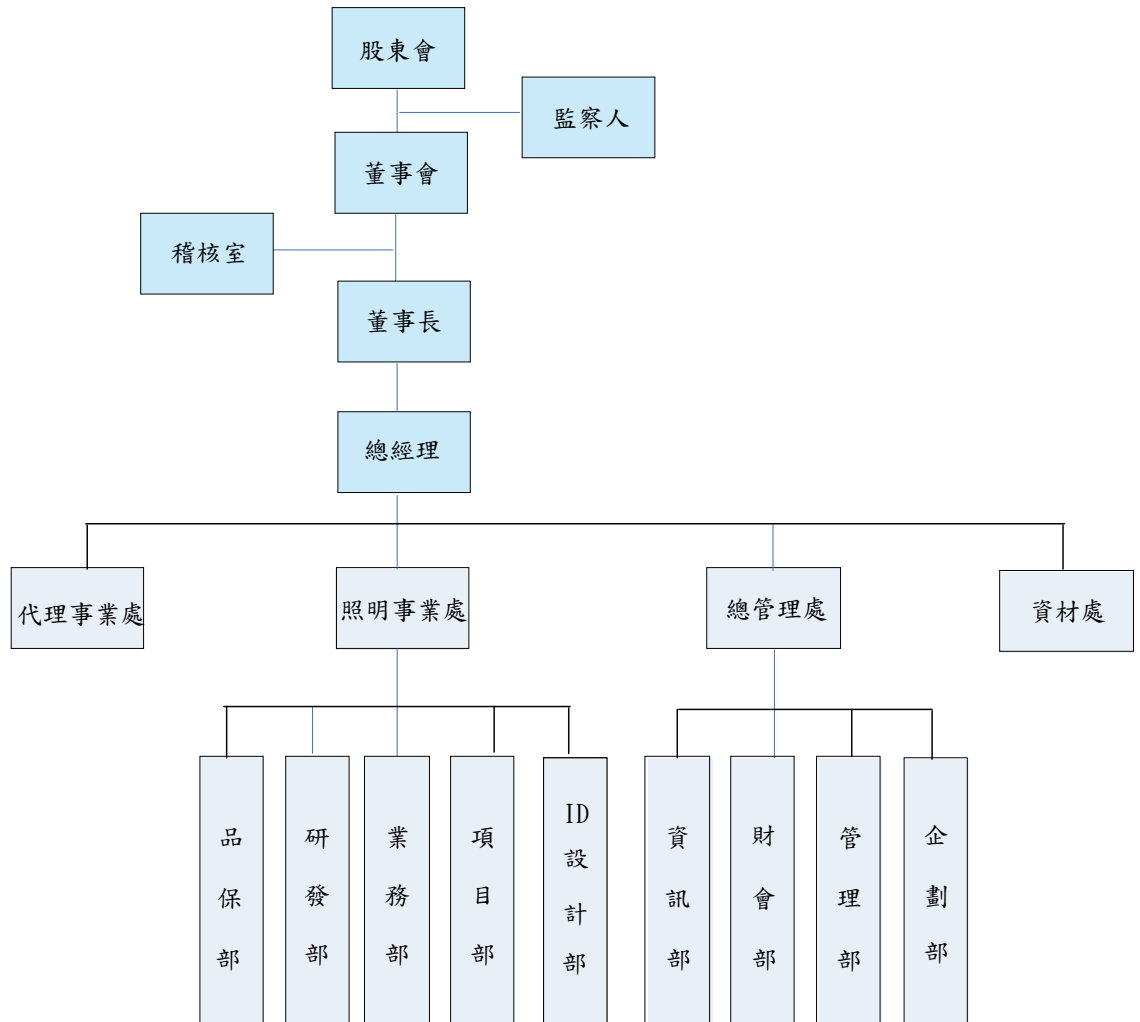
年 度	重 要 沿 革
民國 88 年	1. 公司正式成立，設立實收資本額為伍拾萬元整，定名為麗清科技有限公司。營運初期以代理光電半導體晶片與光電產品設計製作為主。 2. 開始從事 LED 產品代理及銷售。 3. 開發 Lumileds TS 晶片之亞洲銷售市場。
民國 89 年	1. 代理日本松下 SMD 產品。 2. 代理 Toyada Gosei 之晶片。 3. 全力拓展 SMD 業務，本公司主要客戶分佈於歐美及東南亞各國與台灣。
民國 90 年	1. 現金增資壹佰伍拾萬元，組織型態變更為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本公司取得 Lumileds Lighting (PHILIPS 關係企業)授權為 TS 晶片之總代理。
民國 91 年	1. 營收及獲利大幅成長，辦理現金增資肆仟捌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至伍仟萬元整。 2. 本公司取得 OSRAM 全系列 LED 產品之代理權。 3. 取得投審會核准設立大陸東莞黃江廠，朝組裝成品及照明市場方向發展，公司定名為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4. 引進研發人才，成立研發部門。 5. 業績成長快速，引進法人股東並辦理現金增資伍仟萬元，實收資本額達壹億元整。
民國 92 年	1. 依據 92 年 TS 晶片已接訂單及 OSRAM 白光 SMD 陸續已通過產品認證。 2. 辦理現金增資柒仟萬元及盈餘轉增資參仟陸佰萬元，實收資本額達貳億零陸佰萬元整。 3. 辦理股票公開發行，並已於 92 年 9 月 17 日經證期會申報生效。 4.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設立完成。
民國 93 年	1. 為配合營運規模擴充，購置辦公大樓，並將公司遷址至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700 號 9 樓正式使用。 2. 辦理盈餘轉增資肆仟貳佰貳拾貳萬捌仟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壹仟肆佰壹拾壹萬貳仟元，實收資本額達貳億陸仟貳佰參拾肆萬元整。 3. 93 年 9 月登錄為興櫃公司。
民國 94 年	1. 成立中和廠車燈組裝生產線，開始車燈之製造及銷售。 2. 辦理盈餘轉增資貳仟貳佰貳拾萬伍仟玖佰貳拾元，實收資本達貳億捌仟肆佰伍拾肆萬伍仟玖佰貳拾元。
民國 95 年	1. 辦理私募肆仟萬元，實收資本達參億貳仟肆佰伍拾肆萬伍仟玖佰貳拾

年 度	重 要 沿 革
	元。 2. 終止興櫃買賣。 3. 獲得經濟部 95 年度科技研究發展專案，鼓勵中小企業開發新技術推動計畫(SBIR)「低顆數高光通量 LED 車尾燈研發」專案補助。
民國 96 年	1. 出售辦公大樓，並將公司遷址至新北市中和區民享街 4 號，實施廠辦合一。 2. 註銷庫藏股壹仟萬元，實收資本額達參億壹仟肆佰伍拾肆萬伍仟玖佰貳拾元。 3. 辦理私募參仟萬元，實收資本達參億肆仟肆佰伍拾肆萬伍仟玖佰貳拾元。 4. 撤銷股票公開發行。
民國 97 年	1. 辦理現金增資捌仟伍佰萬元，實收資本達肆億貳仟玖佰伍拾肆萬伍仟玖佰貳拾元。 2. 取得投審會核准設立大陸上海廠，提供專業設計及生產車用 LED 模組，公司定名為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產品成功進入汽車原廠供應鏈。
民國 99 年	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設立，提供能源管理節能規劃建置服務及 LED 相關產品之銷售買賣。
民國 100 年	辦理現金增資肆仟伍佰肆拾伍萬肆仟零捌拾元，實收資本達肆億柒仟伍佰萬元。
民國 101 年	1. 辦理現金增資壹仟柒佰萬元，實收資本達肆億玖仟貳佰萬元。 2. 申請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經主管機關核准後，於 101 年 5 月 22 日申報生效。 3. 辦理盈餘轉增資玖佰捌拾肆萬元，實收資本達伍億零壹佰捌拾肆萬元。 4. 於 101 年 12 月 5 日登錄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
民國 102 年	於 102 年 4 月 18 日取得經濟部核發營運總部認定函。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組織功能
稽核室	●內部控制制度之查核與評估。 ●稽核報告之撰寫及改善作業之追蹤。 ●海外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評估與稽核。
總經理	●集團策略規劃及子公司運作監理。 ●投資規劃。 ●事業計畫之編成、營業目標與經營績效之管理。 ●總理公司各項經營管理制度。 ●產銷協調與規劃。 ●監督與推動各部門業務推展與執行。
管理部	●人力資源規劃、人事制度、福利、教育、事務管理及安全衛生環境 事項之建立與執行。 ●行政、總務制度之建立及執行。 ●公共關係及法律事務之處理。
財會部	●預算彙編、會計、稅務及股務之規劃與管理。 ●資金調度、管理與融資規劃及帳務、財務報表之編製及處理。 ●協助總經理室各項決策之推行。
資訊部	●集團管理資訊系統及電子郵件系統之規劃、建立與執行。 ●網路安全及資訊設備軟硬體維護。
企劃部	●網站設計製作。 ●產品型錄、文宣設計製作。 ●參展展覽規劃執行。
資材處	●負責集團原物料之採購管理。 ●供應商及協力廠商之開發管理。 ●存貨管理及倉儲管理作業。
品保部	●LED晶片及照明產品品質保證之運作與執行。
照明項目部	●照明產品市場資料蒐集，及專利申請。
照明業務部	●營業目標之計劃與執行。 ●市場開發、顧客服務、產品銷售及收款之規劃與管理。 ●全球客戶市場調查與商情資訊之蒐集分析。 ●產品行銷之企劃執行、主要海外銷售市場之開拓。
照明研發部	●新產品及技術之設計、送樣、研究、開發規劃與執行。 ●產品相關技術支援與諮詢。
照明ID設計部	●產品設計策略規劃和執行。 ●光學、機構、散熱、電子技術資源整合和造型設計。
代理事業處	●營業目標之計劃與執行。 ●市場開發、顧客服務、產品銷售及收款之規劃與管理。 ●全球客戶市場調查與商情資訊之蒐集分析。 ●代理權產品行銷之企劃執行、主要海外銷售市場之開拓。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2 年 4 月 28 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劉美秀	101. 4. 16	3 年	91. 12. 06	3, 132, 965	6. 37%	3, 655, 624	7. 28%	-	-	-	-	淡江大學公共行政系 億光電子有限公司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Last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董事長 翔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董事長 Super Continental Ltd. 董事長 M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董事長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董事長 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綠益(廣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吳俊佑	101. 4. 16	3 年	95. 11. 15	800, 000	1. 63%	816, 000	1. 63%	-	-	-	-	北門中學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公司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啟敏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儒億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邁煌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國啟敏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	-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	姓名	關係
董事	福華電子(股)公司法人代表：許孟祺	101.4.16	3年	97.06.26	5,001,398	10.17%	5,129,425	10.22%	-	-	-	-	光武工業專電子公司 福華電子(股)公司	福華總經理 FORTH DEVELOPMENT CO., LTD. 董事長 福華電子設備(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蘇州福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福州同日華映視訊有限公司董事 大知能源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董事	福華電子(股)公司法人代表：陳建谷	101.4.16	3年	97.06.26	5,001,398	10.17%	5,129,425	10.22%	-	-	-	-	高雄工專機械工程科 福華電子(股)公司	福華電子(股)公司副總經理 蘇州福華電子設備(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福華電子設備(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	-	-
監察人	吳榮生	101.4.16	3年	95.11.15	400,000	0.81%	408,000	0.81%	-	-	-	-	逢甲大學企管系 美國運通銀行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	美國運通銀行副總裁 溢源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碩禾電子(股)公司董事 立錡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2 年 4 月 28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一)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二)
福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映管股份有限公司(15.33%)、大同股份有限公司(12.05%)、中華電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30%)、尚志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6.67%)、中國信託商銀受福華電子(股)公司工者有股持股信託專戶(3.84%)、曾世謙(1.98%)、聲寶股份有限公司(1.41%)、黃進木(1.09%)、豪伊股份有限公司(0.69%)、曾惠玫(0.66%)

註一：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二：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股權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2 年 4 月 28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一)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二)
中華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股東會年報資料)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8.46%)、中華電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46%)、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6.08%)、兆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87%)、詠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26%)、大眾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大同全球策略公司投資專戶(3.07%)、尚志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2.19%)、鎧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2%)、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受託保管瑞士信貸國際公司投資專戶(1.67%)、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46%)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股東會年報資料)	大同大學(6.19%)、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受託保管大同股份有限公司工者有其股員工持股信託專戶(5.12%)、中華映管股份有限公司(3.05%)、陳秀鑾(1.86%)、台北市私立大同高級中學(1.37%)、英商渣打銀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36%)、財團法人大同聯合職工福利委員會(1.36%)、國寶人壽股份有限公司(1.33%)、渣打託管 I SHARES MSCI 新興市(1.13%)、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0.98%)
中華電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資料)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99.64%)
尚志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股東會年報資料)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43.19%)、中華電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02%)、中國信託商銀受託信託財產專戶(2.13%)、鄭文逸(0.57%)、賴朱秋子(0.40%)、翁純美(0.35%)、鍾素真(0.31%)、華榮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0.26%)、林俊吉(0.26%)、李龍達(0.24%)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股東會年報資料)	王思涵(3.07%)、富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34%)、銓寶投資有限公司(2.23%)、范碧娥(2.11%)、陳盛泉(1.94%)、吳振隆(1.84%)、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54%)、嘉怡投資有限公司(1.09%)、陳

	盛嘉(1.02%)
豪伊股份有限公司(註三) (100 年股東會年報資料)	張梅香、林繡蘭、黃進木、王懋昇

註一：如上表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二：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三：豪伊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為小乙福股份有限公司。

4. 董事及監察人所有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2 年 5 月 20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 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師 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 格領有證 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劉美秀			√					√		√	√	√	√	√	-
吳俊佑			√	√				√		√		√	√	√	-
福華電子(股)公司法 人代表：陳建谷			√	√			√	√			√	√	√		-
福華電子(股)公司法 人代表：許孟祺			√	√			√	√			√	√	√		-
吳榮生			√	√			√	√	√	√	√	√	√	√	2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2 年 4 月 28 日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劉美秀	91.12.06	3,655,624	7.28%	-	-	-	-	淡江大學公共行政系 億光電子(股)有限公司	Last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董事長 翔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董事長 Super Continental Ltd. 董事長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董事長 麗清光電(東莞)有限公司董事長 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 麗清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綠益(廣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協理	許永義	98.04.04	-	-	336,564	0.67%	-	-	台灣大學機械系 麗清科技(股)有限公司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總經理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總經理	-	-	-
總管理處 處長	李崆辰	98.07.01	45,591	0.09%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翔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麗清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監察人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照明事業 處處長	楊瑞國	100.04.01	41,256	0.08%	-	-	-	-	龍華工業 巽茂股份有限公司	-	-	-	-

(三)最近年度(101 年)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 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 例(%)		有無領 取自 以外董事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 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H)		取得限制 員工權利 新股數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張鍾潛 (註)																	
董事長	劉美秀																	
董事	吳俊佑																	
董事	福華電子 (股)公司法 人代表：許孟 祺	1,055	1,411	61	61	193	193	792	792	6,621	8,564	-	-	-	-	-	-	
董事	福華電子 (股)公司法 人代表：陳建 谷																	

註：前董事長張鍾潛先生於 102 年 1 月 14 日辭任，於當日召開臨時董事會改選新任董事長為劉美秀女士。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張鍾潛、劉美秀、吳俊佶、福華電子(股)公司法人代表：許孟祺、陳建谷	張鍾潛、劉美秀、吳俊佶、福華電子(股)公司法人代表：許孟祺、陳建谷	張鍾潛、吳俊佶、福華電子(股)公司法人代表：許孟祺、陳建谷	張鍾潛、吳俊佶、福華電子(股)公司法人代表：許孟祺、陳建谷
低於 2,000,000 元	-	-	-	-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	-	劉美秀	劉美秀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 計	5	5	5	5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吳榮生			48	48	72	72	0.45	0.45	-
監察人	李振裕(註)	-	-							
監察人	袁祝平(註)									

註：第五屆監察人李振裕先生於101年4月16日任期屆滿而卸任；袁祝平先生於101年4月16日股東常會當選就任第六屆監察人，其個人因素於101年8月20日辭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D)
低於 2,000,000 元	吳榮生、李振裕、袁祝平	吳榮生、李振裕、袁祝平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3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劉美秀	3,780	5,723	-	-	2,841	2,841	32	-	32	-	24.88	32.15	-	-	-	-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劉美秀	劉美秀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 計	1	1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股利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劉美秀	-	130	130	0.49%
	協理	許永義				
	總管理處處長	李鑒辰				
	照明事業處處長	楊瑞國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

項目	100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101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2.92	6.33	7.86	9.19
監察人	0.61	0.61	0.45	0.45
總經理	7.40	18.10	24.88	32.15
101年度酬金佔稅後比例增加，主要為101年稅後純益較100年度減少。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董事、監察人：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係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為盈餘分配之董監酬勞。每年度決算所得盈餘，於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後，餘係以章程規範不高於百分之三為限，且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發放。

(2)總經理：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薪資及獎金係依對公司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所議定；員工紅利的分派則係遵循公司章程，提報董事會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發放。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101年度董事會開會共11次【A】，其中101年4月16日全面改選第六屆董事監察人至101年12月31日，董事會共召開8次，董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張鍾潛	10	1	91%	102/1/14 卸任董事及董事長
董事長	劉美秀	10	1	91%	102/1/14 擔任董事長

董事	吳俊佑	6	2	55%	連任
董事	福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孟祺	10	1	91%	連任
董事	福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建谷	11	0	100%	連任
監察人	李振裕	3	0	100%	101/4/16 任期屆滿而卸任
監察人	袁祝平	4	0	100%(註)	101/4/16 經股東會改選新任，於101/8/20 辭任
監察人	吳榮生	8	0	73%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101 年 12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董事長及經理人報酬政策及結構案，除張鍾潛董事長及劉美秀董事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全體決議通過。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加強董事會職能：本公司目前為興櫃公司，董事會運作均已按照上櫃公司董事會議程規定辦理。
 - （二）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每月營收及重大訊息之揭露並依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註：袁祝平先生任職監察人期間 101/4/16 至 101/8/20，本公司召開董事會共計 4 次。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無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101年度董事會開會共11次【A】，其中101年4月16日全面改選第六屆董事監察人至101年12月31日，董事會共召開8次，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李振裕	3	100%	101/4/16 任期屆滿而卸任
監察人	袁祝平	4	100%(註)	101/4/16 經股東會改選新任，於101/8/20 辭任
監察人	吳榮生	8	73%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透過電話、E-MAIL 或直接對談方式，不定期與管理階層溝通了解公司狀況，同時藉由出席董事會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管理階層交換意見，另監察人亦出席股東會與股東直接溝通。
-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監察人與會計師針對公司財務報告、新頒訂的會計

原則等不定期進行溝通與了解；且監察人於每月稽核報告、每季追蹤報告及自行檢查報告完成後會同稽核主管對年度稽核計畫內容執行內部稽核作業所發現缺失、自行檢查可改進事項，包含持續追蹤負責單位對前項缺失及異常事項所採取的改善措施及實際的改善情形等進行溝通，亦同時協助監察人發揮監督功能。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袁祝平先生任職監察人期間 101/4/16 至 101/8/20，本公司召開董事會共計 4 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處理相關事宜。 (二) 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負責處理相關事宜。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皆訂定相關作業辦法。	無重大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情形	(一) 本公司擬於102年度股東常會選任三席獨立董事。 (二)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隸屬國際四大會計師事務所之一在台會員事務所，除定期評估外並執行定期更換會計師政策。	無重大差異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等專責人員及郵件信箱處理相關問題。	無重大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相關訊息。 (二) 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彙集及揭露，且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處理相關事宜。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設有薪酬委員會，定期審議董監事及經理人薪酬。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研議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 2.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等專責人員處理投資者關係相關事宜，公司網站提供與投資者相關資訊。 3. 本公司業務部及資材處分別設有專責人員與客戶、供應商進行良性溝通。 4.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有專業背景。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酬委員會委員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委員會 成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 司業務所 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務、 法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需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陳勁卓	-	-	V	V	V	V	V	V	V	V	V	1	-
其他	巫貴珍	-	V	V	V	V	V	V	V	V	V	V	0	-
其他	蔡澤明	-	-	V	V	V	V	V	V	V	V	V	0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 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1年5月18日至103年4月15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陳勁卓	2	0	100%	-
委員	巫貴珍	2	0	100%	-
委員	蔡澤明	1	1	5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未來將研議訂定。 (二) 本公司將研議設置專責單位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初步由管理部所屬總務課及安衛單位運作。 (三) 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訂後，本公司將舉辦訓練課程及宣導企業之社會責任，以促進企業與員工共同成長。	公司雖未訂定政策或制度，惟實際運作已進行。 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 本公司針對日常生活所產生之物品加強回收減少資源浪費並辦理廢棄物分類及資源回收。 (二) 本公司依照勞工安全衛生法設立安全衛生管理制度並確實辦理。 (三) 本公司設有安全衛生專責組織及人員定期巡視環境。 (四) 本公司非屬高耗能產業，推行辦公區域實施無紙化作業、改裝節能燈並比照政府機構實施節能措施。	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一) 本公司重視員工權益，已依照相關勞動法規辦理。 (二) 本公司依照規定，於有安全或職災疑慮之環境或設施，加強員工安全衛生管理。 (三) 本公司已建立員工定期溝通機制，以合理方式與員工進行溝通。 (四) 本公司訂有客訴處理程序以保障客戶權益並有專人處理客戶售後服務。 (五) 本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與供應商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六) 本公司不定期回饋鄉里及參與社會公益活動。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 本公司尚未揭露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未來將視情況研議揭露企業社會責任。 (二)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視公司實際需求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本公司將依相關明確法令辦理。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履行節能綠化等社會責任，員工盡心盡力保障員工之各項福利及應盡義務。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一)本公司於『工作守則』中納入了不得營私舞弊、反貪瀆的相關規範，新進員工職前訓練時並予宣達應瞭解工作守則之規定，忠勤職守。全體工作人員應遵循從事商業行為時應有的倫理與責任，範圍涵蓋員工個人、群體及公司對公眾、其他利害關係人等。另董事會成員及管理階層皆忠實執行職務及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並以高度自律及審慎之態度行使職權。 (二)本公司定期舉辦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過程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以及員工遵守包含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商業會計法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之法令規範及公司內部規章程序，誠實地履行其職務。 (三)本公司與他人簽訂重大契約時，其內容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一)本公司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並確保商業資料的保密，尊重客戶和合作夥伴之商業資產與智慧財產。 (二)本公司設置稽核室直轄於董事會，負責稽查企業內部是否有違反誠信經營之情事。另董事或經理人為自己屬於企業誠信經營範圍內之行為皆對董事會負責。 (三)本公司監察人定期核閱稽核報告並與財務及稽核主管開會，瞭解公司利益衝突之情事並保持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暢通。 (四)本公司設置稽核室直轄於董事會，負責定期及不定期針對公司營運成果提供稽核並檢查評估組織活動，執行查核作業及檢核報告，相關檢核報告均送各董事及各監察人查閱。歷年來本公司並未發生貪污舞弊情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針對客戶及相關產品或服務問題與不滿制訂補救措施，確實傾聽及接受客戶申訴。並設置稽核室，負責定期及不定期稽核程序，經查同仁違反誠信之情事，將視情節輕重予以懲處，歷年來並未發生貪污舞弊情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 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揭露有「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等相關資訊。 (二) 本公司確保以完整、允當、正確、及時且可理解方式向主管機關或對公眾揭露資訊，可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且運作情形與該準則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原則從事一切商業活動：與他人簽訂重大契約時，其內容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對股東的投資，運用專業及合宜之管理制度，以確保給予公平、永續和具競爭力之回報，創造股東最佳利益；提供保障每個員工健康和安全的條件並以誠意面對及傾聽員工投訴和問題、鼓勵和協助員工發展相關技能和知識，並強烈宣導避免非法活動，提供員工之永續就業機會。本公司重視每一位利害關係人之權益，以促進公司之永續發展。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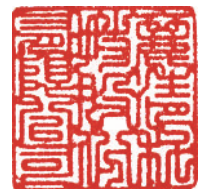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2年3月14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及回應，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4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兼總經理

劉美秀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101.04.16	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一、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 (二)監察人審查本公司一〇〇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三)股東提案結果報告。 二、承認事項 (一)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營業決算表冊。 (二)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 三、討論事項 (一)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二)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四、選舉事項 (一)選任董事及監察人案 五、討論事項 (一)董事競業禁止解除案，請審議案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101/1/9	第五屆第 11 次董事會	1. 本公司擬辦理 101 年第 1 次現金增資案。 2. 本公司對子公司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麗清上海)之背書保證申請。 3. 本公司民國 101 年預算已編製完成。
101/2/1	第五屆第 12 次董事會	1. 本公司改選董事長案。 2. 子公司麗清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莞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案。
101/3/6	第五屆第 13 次董事會	1. 銀行及金融機構額度申請。 2.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於子公司之應收帳款或其他應收款因已逾收款政策一定天數，應轉列其他應收款，並視為資金貸與；其授權及報備方式。 3. 本公司 100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4.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 5. 本公司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 IFR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計畫案。 7. 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分條文案。 8. 改選董事及監察人。 9.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0. 為配合公司法第 171 條及 172 條之 1 之規定，擬訂本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及受理董事候選人提名之期間及地點。 11. 擬訂定本公司股東常會召開時間及相關議程。 12. 擬配合主管機關法令規定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案。 13. 為健全公司治理，擬制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101/4/16	第六屆第 1 次 董事會	1. 選舉董事長案。
101/4/24	第六屆第 2 次 董事會	1. 擬申請公開發行及登錄興櫃案。 2. 擬於興櫃掛牌前，申請股票全面換發為無實體作業案。 3. 配合本公司興櫃作業，訂定全面換發無實體股票基準日案。
101/5/18	第六屆第 3 次 董事會	1. 銀行及金融機構額度申請。 2. 擬聘請薪資報酬委員。
101/7/27	第六屆第 4 次 董事會	1. 本公司 101 年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除權息基準日訂定相關事宜。 2. 銀行及金融機構額度申請。
101/8/24	第六屆第 5 次 董事會	1. 本公司對子公司麗清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麗清東莞)之背書保證申請。 2.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於子公司或子公司間之應收帳款或其他應收款因已逾收款政策一定天數，應轉列其他應收款屬短期融通資金性質，並視為資金貸與，其報備方式。 3. 擬於興櫃掛牌前，申請股票全面換發為無實體作業案。 4. 配合本公司興櫃作業，訂定全面換發無實體股票基準日案。 5. 本公司 101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 6.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7.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8.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9.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10.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1. 擬辦理 101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受理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 12. 選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及監察人案。 13.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4. 擬訂定本公司 101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召開時間及相關議程。
101/9/13	第六屆第 6 次 董事會	1. 暫緩興櫃及無實體時程。 2. 擬取消辦理一〇一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3. 內部稽核主管異動。 4. 本公司透過海外子公司「Super Continental Limited」轉投資「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赴大陸地區增資案。
101/11/5	第六屆第 7 次 董事會	1. 本公司擬申請登錄興櫃股票交易及股票全面換發無實體相關事項。 2. 銀行及金融機構額度申請。
101/12/28	第六屆第 8 次 董事會	1. 擬訂定本公司一〇二年稽核計劃案。 2.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於子公司或子公司間之應收帳款或其他應收款因已逾收款政策一定天數，應轉列其他應收款屬短期融通資金性質，並視為資金貸與案。 3. 本公司將於一〇一年第四季起更換會計師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清鎮會計師及蔡宏祥會計師案。 4.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預算案。 5. 執行庫藏股案。 6. 向兆豐銀行申請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案。 7. 本公司對子公司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麗清上海)之背書保證申請。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8. 提報薪酬委員報酬案。 9. 提報董事、監察人報酬案。 10. 提報董事長及經理人報酬政策及結構案。
102/1/14	第六屆第一次臨時董事會	1. 本公司改選董事長案。
102/3/14	第六屆第 9 次董事會	1. 銀行及金融機構額度申請案。 2.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於子公司或子公司間之應收帳款或其他應收款因已逾收款政策一定天數，應轉列其他應收款屬短期融通資金性質，並視為資金貸與案。 3. 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修正案。 4. 本公司 101 年度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5.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本公司可分配盈餘之調整情形及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數額案。 6.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 7. 訂立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案。 8. 本公司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9.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10. 增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 11. 增補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案。 12.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3. 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案。 14.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上櫃前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案。 15. 擬訂本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受理持股 1%以上之股東提案及受理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之期間及地點。 16. 擬訂定本公司股東常會召開時間及相關議程。
102/5/15	第六屆第 10 次董事會	1. 銀行及金融機構額度申請。 2.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於子公司或子公司間之應收帳款或其他應收款因已逾收款政策一定天數，應轉列其他應收款屬短期融通資金性質，並視為資金貸與案。 3. 本公司透過海外子公司「Super Continental Limited」轉投資「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赴大陸地區增資案。 4. 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審查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2 年 5 月 2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主管	童鈺惠	100.09.13	101.09.13	調整職務為總經理室主任
董事長	張鍾潛	101.04.16	102.01.14	個人因素請辭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庭禎	楊清鎮	101.01.01-101.06.30	會計師事務所 內部職務調整
	楊清鎮	蔡宏祥	101.01.01-101.12.31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V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V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1.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

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 稱	會計師 姓 名	審計 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 設計	工商 登記	人力 資源	其他 (註2)	小 計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許庭禎 楊清鎮	1,120	0	0	0	1,290	1,290	101.01.01~ 101.06.30	協助向經濟部投資審議 委員會申請 大陸投資事 宜、首次辦理 股票公開發 行、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導 入及內部控 制制度專案 審查等服務。
	楊清鎮 蔡宏祥							101.01.01~ 101.12.31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2.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3.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一)本公司 100 年度並無更換會計師之情事。
 (二)本公司 101 年度變更會計師情形說明如下：

1.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01 年 12 月		
更換原因及說明	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度，由許庭禎會計師及楊清鎮會計師更換為楊清鎮會計師及蔡宏祥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 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本公司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財務報表皆為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2.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楊清鎮會計師、蔡宏祥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1 年 12 月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3.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以上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1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2年5月20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張鍾潛(註2)	6,210	-	-	-
董事長兼 總經理	劉美秀(註2)	411,659	-	111,000	-
董事	吳俊佑	16,000	-	-	-
董事	福華電子(股)公司	437,247	-	-	-
監察人	吳榮生	28,000	-	-	-
監察人	李振裕(註1)	-	-	-	-
監察人	袁祝平(註1)	8,988	-	4,000	-
協理	許永義	-	-	-	-
照明事業 處處長	楊瑞國	11,256	-	10,000	-
總管理處 處長	李鑒辰	893	-	-	-

註1：第五屆監察人李振裕先生於101年4月16日任期屆滿而卸任，同日股東常會選任袁祝平為第六屆監察人，其於101年8月20日因個人因素辭任。

註2：前董事長張鍾潛先生於102年1月14日辭任，於當日召開臨時董事會改選新任董事長為劉美秀女士。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以上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以上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福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5,129,425	10.22	-	-	-	-	尚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
尚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986,008	7.94	-	-	-	-	福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
啟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72,000	7.32	-	-	-	-	堤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
劉美秀	3,655,624	7.28	-	-	-	-	金葵花投資有限公司	劉美秀為金葵花投資有限公司之董事長	-
金葵花投資有限公司	3,359,391	6.69	-	-	-	-	劉美秀	劉美秀為金葵花投資有限公司之董事長	-
鑫寶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24,000	3.04	-	-	-	-	-	-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409,395	2.81	-	-	-	-	-	-	-
堤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77,058	2.74	-	-	-	-	啟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075,867	2.14	-	-	-	-	-	-	-
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057,046	2.11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註一)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 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Last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14,298	100%	-	-	14,298	100%
翔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500	100%	-	-	1,500	100%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	-	7,620	100%	7,620	100%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	-	3,501	100%	3,501	100%
Super Continental Ltd.	-	-	2,011	100%	2,011	100%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	-	註二	100%	註二	100%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	註二	100%	註二	100%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	-	註二	100%	註二	100%
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	-	註二	100%	註二	100%
盎然科技有限公司	-	-	2,433	100%	2,433	100%
綠益(廣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	-	註二	100%	註二	100%

註一：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二：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

102年4月28日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88.08	10	50,000	500,000	50,000	500,000	投資設立	無	88年8月27日經中字第088673546號核准在案
90.08	10	200,000	2,000,000	200,000	2,000,000	現金增資1,500,000元	無	90年8月15日經中字第0903264119號核准在案
91.06	10	5,000,000	50,000,000	5,000,000	50,000,000	現金增資48,000,000元	無	91年6月14日經授中字第09132253910號核准在案
91.12	10	25,000,000	25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現金增資50,000,000元	無	91年12月30日經授商字第09101522300號核准在案
92.07	10	25,000,000	250,000,000	20,600,000	206,000,000	現金增資70,000,000元及盈餘轉增資36,000,000元	無	92年7月21日經授中字第09232379230號核准在案
93.09	10	48,000,000	480,000,000	26,234,000	262,340,000	盈餘轉增資42,228,000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14,112,000元	無	93年9月20日經授中字第09332724890號核准在案
94.10	10	48,000,000	480,000,000	28,454,592	284,545,920	盈餘轉增資22,205,920元	無	94年10月11日經授中字第09432946200號核准在案
95.10	10	48,000,000	480,000,000	32,454,592	324,545,920	私募現金增資40,000,000元	無	95年10月19日經授中字第09533002930號核准在案
96.06	10	48,000,000	480,000,000	31,454,592	314,545,920	註銷庫藏股10,000,000元	無	96年6月6日經授中字第09632205030號核准在案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96.09	10	48,000,000	480,000,000	34,454,592	344,545,920	私募現金增資30,000,000元	無	96年9月6日經授中字 第09632717020號核准在案
97.03	10	48,000,000	480,000,000	42,954,592	429,545,920	現金增資85,000,000元	無	97年3月19日經授中字 第09731900840號核准在案
97.07	10	90,000,000	900,000,000	42,954,592	429,545,920	增加核定股本	無	97年7月14日經授中字 第09732639430號核准在案
100.05	10	90,000,000	900,000,000	47,500,000	475,000,000	現金增資45,454,080元	無	100年5月17日北府經登字 第1005027656號核准在案
101.03	10	90,000,000	900,000,000	49,200,000	492,000,000	現金增資17,000,000元	無	101年3月6日北府經登字 第1015012426號核准在案
101.09	10	90,000,000	900,000,000	50,184,000	501,840,000	盈餘轉增資9,840,000元	無	101年9月4日北府經登字 第1015053337號核准在案

2. 股份總類

102年4月28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50,184,000	39,816,000	90,000,000	註

註：本公司股票非屬上市或上櫃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102年4月28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 計
人 數	-	2	37	450	3	492
持 有 股 數(股)	-	2,466,441	26,715,404	20,183,623	818,532	50,184,000
持 股 比 例(%)	-	4.91	53.24	40.22	1.63	100

註：本公司最近一次停止過戶基準日為102年4月28日(以下同)。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02年4月28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42	14,253	0.03
1,000 至 5,000	119	341,494	0.68
5,001 至 10,000	72	577,978	1.15
10,001 至 15,000	47	607,827	1.21
15,001 至 20,000	26	466,308	0.93
20,001 至 30,000	42	1,059,951	2.11
30,001 至 50,000	29	1,130,273	2.25
50,001 至 100,000	56	3,771,766	7.52
100,001 至 200,000	22	2,949,946	5.88
200,001 至 400,000	12	3,083,763	6.14
400,001 至 600,000	7	3,321,993	6.62
600,001 至 800,000	4	2,994,306	5.97
800,001 至 1,000,000	3	2,598,328	5.18
1,000,001 以上	11	27,265,814	54.33
合 計	492	50,184,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有股數及比例)

102年4月28日；單位：股；%

主要 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福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5,129,425	10.22
尚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986,008	7.94
啟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72,000	7.32
劉美秀	3,655,624	7.28
金葵花投資有限公司	3,359,391	6.69
鑫寶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24,000	3.04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409,395	2.81
堤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77,058	2.74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075,867	2.14
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057,046	2.1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每股市價	最 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 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 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1.58	11.44
	分 配 後		11.04	註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7,040	50,028
	每股盈餘 (註2)	調整前	0.98	0.53
		調整後	0.96	註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3	註1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2	註1
		資本公積 配股	-	註1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 1：俟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註 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期，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利；股利發放原則採股票股利搭配現金股利之平衡股利政策，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擬分配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金額
期初餘額	15,996,977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26,737,783
減：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2,673,778)
可供分配盈餘	40,060,982
分配項目：	
股東股息紅利-現金(每股0.2元)	(10,036,8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30,024,182
附註：	
配發員工紅利新台幣	1,684,481元
配發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240,641元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金，如尚有盈餘，提撥百分之七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紅利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餘額得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分派股東紅利。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101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金額為1,684仟元；應付董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為241仟元。前述員工紅利係按101年度純益減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之7%計算；前述董監事酬勞係按101年度純益減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之1%計算。若股東會決議之實際發放金額有變動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基礎係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為計算基礎。

3.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

(1)本公司101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業於102年03月14日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由股東會決議。本次董事會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1,684仟元及董監事酬勞241仟元。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101年度財務報表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無差異。

(2)本期擬議配發員工股票股利 0 元。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4. 前一年度(100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民國100年度實際配發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2,842 仟元及812 仟元，與100年度財務報表認列數相同。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本公司業經101年12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庫藏股，截至102年5月20日買回股份情形如下：

買 回 期 次	第 一 次
買 回 目 的	轉讓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102.01.02~102.06.30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每股單價新台幣 10 元~22 元，惟當本公司股價低於所訂買回價格區間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股份。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301,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4,636,571 元
已 辦 理 銷 除 及 轉 讓 之 股 份 數 量	已辦理轉讓普通股 301,000 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0 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	0%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本公司最近三年內各次現金增資計畫皆已執行完成，且計畫效益均已顯現，故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2)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3)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4)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種類	100年度		101年度	
	營業收入	比重(%)	營業收入	比重(%)
晶粒	140,946	30.01	104,124	19.46
發光二極體	304,448	64.81	327,738	61.26
照明模組	8,089	1.72	3,575	0.67
照明零組件	16,106	3.43	99,541	18.61
其他	140	0.03	12	-
合計	469,729	100.00	534,990	100.00

3. 目前之產品項目與用途

(1)LED 車用產品事業：

本公司投入車用 LED 領域已七年有餘，自九十七年三月初成立的麗清汽車科技（上海）公司（以下簡稱「上海廠」）以來，均為本公司帶來獲利，中國大陸汽車市場近年來配合汽車補助政策而造成之熱銷情形，中國大陸亦為全球最大汽車銷售市場，本公司深耕的 LED 汽車尾燈產品，亦成功量產多種車款之尾燈模組，例如中國熱銷車種「通用汽車新凱越 / 新君悅 LED 尾燈」，即為上海廠所設計與生產；而一〇一年所量產之「大眾汽車 Passat LED 晝行燈」，亦為本公司主力產品，目前中國大陸汽車使用 LED 照明模組之使用率僅 30% 以下，未來成長空間仍非常大，本公司將持續積極研發 LED 車用相關產品並擴大市佔率。

(2)LED 照明應用事業：

本公司近年來有鑑於 LED 照明市場日趨成熟，便增加研發人力於九十八年正式成立「照明事業處」，致力於設計符合法規之 LED 節能照明燈具與符合客戶需求之節能規劃服務，應用於重工業廠區或特殊規格照明領域。LED 照明由於具有節能優勢，使得各國積極推動 LED 照明產業發展，中國大陸在 LED 照明推動上更是不遺餘力，將 LED 照明列入十二五計畫中七大戰略性新興產業，積極扶植產業發展，為提升 LED 照明滲透率，其相關政策包括 LED 照明產品補貼及第二、三階段「十城萬盞」計畫。大陸預期至一〇四年 LED 照明佔一般照明比重將達 20 % 以上，一年將可節電達十億度，本公司將積極佈局全球照明市場，並以參加照明展覽方式提昇品牌知名度，增加訂單實績，以獲取最大利益。

(3)LED 產品買賣貿易事業：

本公司「代理事業處」主要係代理銷售世界前三大 LED 領導廠商 Philips、Lumileds 和 OSRAM-OS 的 LED 晶片，且與上述大廠合作關係長達十二年。此外，本公司為擴大產品線，亦與國內晶片廠簽訂特約經銷。目前本公司所銷售的 LED 晶片，約有五成以上應用於 LED 背光源與顯示屏的應用上，亦銷售其 LED 車用尾

燈元件，並積極擴充代理經銷 LED 相關產品，藉由已佈局之銷售渠道，增加銷售實績。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項目

- (1)並隨 LED 車燈全功能之實現，強化各功能和新推出 LED 的運用。
- (2)持續配合客戶 LED 車燈開發如前後轉向燈、倒車後霧燈、晝行燈等，並研發前大燈組及電動車 LED 車用燈組。
- (3)商用 LED 照明（辦公室或商場）技術開發、專利申請及試作。
- (4)針對美國與中國兩地之重工業廠房室內、戶外照明市場需求，開發 LED 節能燈具。
- (5)針對中國、台灣市場之防爆場所 LED 照明之燈具開發設計及試作。
- (6)針對中國、美國市場之特殊 LED 照明之燈具開發設計與 UL 之燈具及試作。
- (7)針對美國、歐洲市場之道路 LED 照明，開發符合 Energy Star 與 UL 之燈具及試作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LED (Light Emitting Diode; LED) 是由半導體材料構成，係利用半導體中電子與電洞結合放出光子，且於半導體物料種類加入不同元素，可產生不同光的波長及顏色，並具有體積小、壽命長、耗電量小特性。LED 照明產業可分為元件、模組與照明應用，從元件來看可分為標準型、高功率、高電流以及多晶粒封裝；模組端則包括散熱管理、光學模組以及驅動模組三部分；照明應用即燈具上是由光源、控制系統以及外部結構所構成，以達到配置光線與保護光源體之目的，並供應光源體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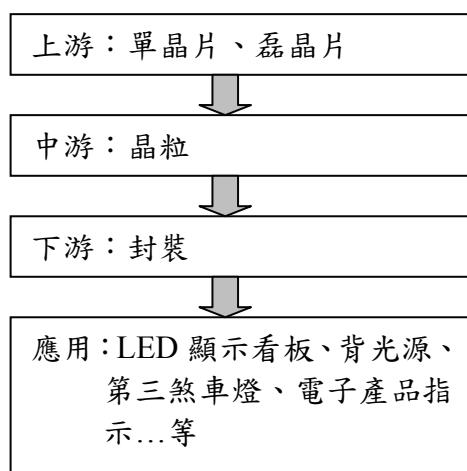
台灣自 1973 年起，已投入 LED 下游封裝技術的發展。1980 年代，產業價值鏈發展進一步擴展至晶粒製程。1990 年代，透過技術擴散及自美國歸回海外學人投入，台灣 LED 產業開始轉向上游磊晶製程發展。經歷 30 多年發展，我國 LED 產業已建構相當完整價值鏈，於全球 LED 產業扮演重要供應國的角色。

近年來世界各國之環保意識抬頭，無污染且節能之商品備受重視，而 LED 具備節能且環保的優勢，LED 在過去市場發展的初期僅作為指示用的微量光源，但隨著 LED 持續走向高亮度、高功率發展及導光技術持續進步，所能涵蓋的應用市場愈來愈龐大。舉凡行動裝置、電子設備、戶外看板、車用、照明、顯示器背光源、交通號誌、投影機光源等，都在 LED 應用範疇之內。另依據產業經濟與趨勢研究中心 (Industrial Economics & Knowledge Center, IEK) 研究顯示，隨著各國政府政策推動、消費者節能意識提高及 LED 照明產品之單價下滑，帶動 LED 照明市場成長，估計 2015 年 LED 市場規模將達 217 億美元。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我國發光二極體(LED)產業發展迄今已有三十多年的歷史，整體產業依據製程區分為上游單晶片(Single Crystal)與磊晶片(Epi-wafer)製造、中游晶粒的製造、下游封裝業及顯示系統應用業(詳見圖一)。

圖一：LED 產業結構示意圖



以往我國LED產業以下游封裝業者為主力，產值最大，中游產值次之，上游產值最小。近年來，國內LED產業結構已逐漸改變，國內廠商紛紛投入上、中游，使得上、中游發展較以往熱絡。

LED照明市場需求，也是2012年後眾多廠商期待能有快速成長的應用領域。照明需求與總體經濟發展、建築物市場以及國民所得有著密切的關係，從LED燈具區域市場來看，2012年LED照明燈具以中國、北美與歐洲為三大應用區域市場，市占率已超過九成，未來成長仍可期待。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LED技術的進步，使得LED應用在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產品將更為普及。可見光LED應用在這些領域中所帶來的最大功效應為高功率化、均勻化、以及高效率化。而紅外線LED則藉由小型化封裝高功率晶片及整合性設計的發展，在遙控器、感測器、編碼器、光纖通訊、IrDA、汽車導航器、家庭自動化/保全、生產/檢測自動化等領域迅速普及。據光電產業協進會(PIDA)預估，在全球戶內/外顯示幕持續成長、車用霧燈/煞車燈、室內照明等需求擴大，以及國內LED技術成熟，廠商得以大量生產因素影響下，LED上中下游產值均將大幅增加。而下一波產業發展重點，則將逐漸導入超高亮度產品，同時白光LED技術日趨成熟，更是取代傳統照明最佳方案。

(1) 產品現有應用

「超高亮度化」及「全彩化」是可見光LED未來市場應用及發展主流。高亮度發光二極體(高亮度LED)較傳統LED的亮度高出許多，在戶外日光照射下仍然有明顯的對比，其應用市場自室內擴展至戶外領域。自高亮度發光二極體(高亮度LED)產品問世之後，已大幅擴展其下游市場各種應用領域，脫離以往傳統LED僅適用於室內指示之用的狹窄範圍，進而能廣泛地應用在戶外的使用上，例如道路交通號誌、汽車指示燈、單色及全彩LED戶外顯示看板等；甚至可取代目前白熾鎢絲燈泡，而成為室內照明的光源。茲將產品應用發展逐一說明：

A、電子產品光源及LCD背光

隨科技的進步，高亮度LED也應用在許多手持式消費性電子產品之光源，如手機、衛星導航設備、PDA等產品按鍵及LCD螢幕背光。由於外觀設計趨勢朝輕薄短小，故高亮度LED擁有其優勢進入相關背光源市場。以目前

手機市場而言，在手機競爭愈趨激烈情況下，手機廠商無不絞盡腦汁設計新穎炫麗的外觀吸引消費者，如手機按鍵背光源及訊息顯示面板顏色的變化。目前各廠商已大量使用高亮度 LED 作為訊息顯示面板背光源。因此隨著各種可攜式無線通訊產品普及，對高亮度 LED 的需求亦快速成長。

由於 Apple iPhone 熱賣帶動 Smart-phone 的興起，而 LCD 顯示幕平均尺寸設計亦逐漸放大，進而增加 LED 背光的需求量。智慧型手機銷售量在 2009 年的成長率下降，但銷售總量仍然維持小幅度成長，達到一億七千多萬支，後續隨民眾使用手機習慣的改變，加上電話系統業者科技的進步，將促進智慧型手機快速成長。

B、交通號誌燈的應用

在全球能源危機共識下，省能源的 LED 交通號誌燈亦受到各國的重視。日本早於 1987 年在仙台市開始設立 LED 號誌燈，而臺灣亦於 2011 年底完成全國 69.67 萬盞交通號誌燈替換，成為僅次於新加坡，全世界排名第 2 個將交通號誌燈全部改換成 LED 號誌燈國家。更換為 LED 號誌燈已經是未來必然之趨勢。

C、一般指示應用

高亮度 LED 在一般指示上較傳統 LED 亮度高 10 至 100 倍，或者在相同亮度需求上僅需使用 1/10 至 1/20 之電力，因此在許多家電及 OA 辦公用品，Notebook 或隨身資訊及通信產品上，開始被大量使用，有逐步取代傳統 LED 的趨勢，此為高亮度 LED 用量能持續以超過 25% 之成長率不斷增加的重要因素之一。

(2) 產品之未來發展

A、汽車照明市場

因 LED 壽命長、省電、反應快的特性，使高亮度 LED 在汽車指示燈的應用上加速普及。汽車的應用市場，可分為汽車外部使用及汽車內部使用。汽車內部使用包括儀表板、空調、音響等所有指示燈。據估計，一部車大概需用掉 100 顆 LED，就目前市場，包括奧迪、寶馬、賓士、豐田、福斯…等車廠全車系內部採用高亮度 LED；汽車外部使用方面，第三煞車燈、尾燈、晝行燈、方向燈、霧燈等應用市場也快速發展。高亮度 LED 在新推出車款之滲透率與比重逐漸提高，加速對高亮度 LED 的需求。

① 現有市場說明

汽車用光源主要功能在於照明與警示，依其應用區域之不同，大致可分為車內與車外照明。車內照明包括車內各種儀表與控制單元所需之光源，例如儀表燈、閱讀燈(vanity light)、車門燈(door light)、車內圓頂燈(dome light)、車廂行李燈等。車外照明包括在夜間或不良視線的天氣環境下起照明作用的汽車前頭燈(headlight)、霧燈(fog light)、牌照燈(license-plate lamp)等，以及做為信號燈用之煞車燈(stop light)、方向燈(turn-signal light)、車尾燈(tail light)、第三煞車燈(center high-mounted stop lamps, CHMSLs)、晝行燈(Daytime Running Lights, DRL)與倒車燈(backup lamp)等。而根據 Freedonia 公司估計，平均每台汽車使用約 100 顆 LED 光源。早在 1980 年代末期，LED 便已應用於汽車中。首先使用 LED 為汽車光源為 Nissan 300ZX 與 Pulsar、Toyota MR2 以及 Isuzu Impulse 等車款，當時主要是利用 LED 反應速度快的優點，做為汽車第三煞車燈使用。目前高亮度 LED 已陸續大量應用在車內各類照明及指示燈號，白光 LED 晝行燈於 2011 年已列入歐盟乘用車強制配備之零件之一，在大陸市場所銷售之歐系品牌乘用車亦跟隨歐盟政策將 LED 晝行燈

列入新車出廠時之標準配備。

② 未來市場說明

就汽車內外的應用市場分析來看，雖然汽車銷售量有所漲跌，但是 LED 應用在汽車上之滲透率不斷提昇，故整體而言，LED 車用應用市場將大於汽車銷售量之成長率。目前車內光源的應用仍為高亮度 LED 的主要市場，但車外光源應用市場因目前市場使用滲透率仍非常低，亦有大幅成長的趨勢，主要的成長動力為車尾燈應用及前置晝行燈比重大幅成長所致。

就供應體系分析，由於 LED 於汽車領域的應用仍屬於導入期階段，產品標準化的程度低，需要車廠及零組件廠共同開發，因此目前主要的供應商仍以一線零組件廠為主，相對的與其合作的 LED 廠也是全球一線的供應商，台灣 LED 廠在此市場的經營仍偏低。整體而言，高亮度 LED 於車外光源的應用，將朝向應用比重及應用領域同步成長的趨勢發展。在應用領域方面，高亮度 LED 尾燈及方向燈部分，各車廠新發表之車種陸續採用 LED 尾燈總成設計，預計不久將來 LED 燈組將成為車輛標準配備。前端照明部分，首先在車頭燈部分，已有 Lexus LS 600h、TOYOTA Prius 及 Audi R8 等車輛導入市場，其次晝行燈方面，Audi 所有新上市車型已將 LED 日行燈列為標準配備，成為車廠獨特之識別標示，其他車廠如 Porsche、BMW、VW 等亦陸續跟進。歐盟也因安全因素計畫全面使用車用日行燈，規定歐盟的車輛必須在白天也開日行燈(非車用大燈)，目前所有新出廠的一般小型車、輕型卡車皆已使用日行燈，大陸市場已全面跟進歐系車款晝行燈使用政策。而 2012 年 8 月開始，重型卡車與巴士也要全面使用晝行燈，預期其他國家將陸續跟進，車用市場將展開另一波成長動力。本公司上海廠為專業車用 LED 照明模組設計開發及生產者，目前生產汽車原廠之 LED 車尾燈、第三煞車燈及晝行燈等。

B、照明產品

照明應用市場是高亮度 LED 另外一個高度成長市場。LED 成為新一代的照明解決方案已經是定局的趨勢，其市場前景可期。以 2010 年的上海世博會為例，世博夜景將由節能、長壽的 LED 來點亮，園區中的城市最佳實踐區-「一軸四館」的景觀照明全部採用 LED，整個園區 80% 以上夜景照明採用 LED，世博園區內的主幹道為 LED 路燈，成為全球有史以來最大的 LED 秀場，大大地減少了能耗以及二氧化碳排量。LED 依舊是一個成長的產業，例如日本 311 地震後電費上升，全民開始節能減碳運動，讓日本 LED 燈泡的滲透率高達四成，為世界第一，未來在環保的思維下，全球 LED 照明的滲透率可望突破 10%。就台灣而言，在公共政策的推廣下，2012 年全台灣 LED 內需市場亦有大幅的成長。

目前在照明應用上發展快速的白光 LED，主要的生產方式有兩種，一種是藍光加上螢光粉，另一種則是用混光的模式，做成白光。由於白光 LED 省電、照明效果佳，光線自然又不會發燙發熱，因此將成為未來照明光源的主流。預計白光 LED 短期內將可進入下列應用市場：閃光燈(手機)、手電筒、霓虹燈替代品、裝飾燈、汽車內部照明、密封光束燈、鹵素燈、放電燈、路燈、廠吊燈及隧道燈等。因此，就未來整個高亮度 LED 市場發展，白光 LED 將是最具潛力的產品。

① 現有市場說明

依現階段照明占全球電力消耗的比重達 19%，耗能總量達到 2651 TWH/year。如果能夠將現有的光源替換成節能光源，預計將可以省下 30%

能源消耗，假設全世界均採用 LED 做為照明光源，更可節省 1325 TWH/year，節省 50%能源消耗，以每座核能電廠每年發電量 10TWH/year 計算，總共可少蓋 132 座核能電廠。故各國政府致力推廣節能政策時，均將 LED 照明發展列為重要解決方案之一。隨著各國白熾燈泡的禁用之政策制定與時程表陸續到期，10W 以下的 LED 燈泡商機將先出現，各照明大廠紛紛推出更合理的價格來搶攻每年將近 200 億顆的白熾燈泡商機。

雖然 LED 燈泡目前的零售價格仍有偏高問題，但是透過電費的節省與使用壽明的延長，加上環保議題之考量，將會抵銷部分價格偏高的問題，根據日前 Lighting Japan 展覽會場透露出之概念，LED 燈泡價格將以更快速之趨勢下跌，提高消費者對於 LED 照明的接受度。

目前日本市場對 LED lamp 接受度最高，以現有日本市場為例，目前日本照明市場主要光源為螢光燈、白熾燈、鹵素燈…等產品，2010 年開始，隨各種相關品牌與產品上市，市場的 LED lamp 成長預期將快速上升，估計在 2013~2014 年可達到 80%市場佔有率。

② 未來市場說明

另一未來 LED 照明重要市場為路燈，LED 路燈標準目前全球各地都還在制定當中，而台灣地區進度最快，2008 年底推出 CNS 15233 的 LED 路燈標準，產品規格及市場規則明確定義，在這些因素驅動下，將加速國內 LED 路燈相關產業的發展，對於 LED 路燈使用晶粒需求量成長寄予厚望。

近年來中國大陸因經濟快速成長，導致能源有短缺疑慮，2011 年中國大陸發佈十二五計畫，在 LED 照明部分，提出 2015 年整體產業規模達到 5,000 億人民幣、成為全球半導體照明產業三強，所以最積極推廣 LED 路燈，例如“十城萬盞”計劃，路燈為其重點發展項目。

2010 年大陸 LED 照明產業產值為人民幣 300 億元(約 47.5 億美元)，LED 燈具供貨數量共約 1 億盞，LED 照明滲透率約為 0.5%；2011 年大陸 LED 照明產業產值成長至人民幣 480 億元，LED 照明滲透率微幅提升至 1%。為提升 LED 照明滲透率，大陸以一連串政策與補助計畫扶植 LED 照明產業發展，大陸半導體照明工程研發及產業聯盟(簡稱 CSA)預估，至 2015 年大陸 LED 照明產業產值將達人民幣 1,800 億元。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國內、外各 LED 大廠在 LED 結構、元件、磊晶及製程技術都有一定的專利保護。參考各公司所發表的專利及產品型錄，分別將重要的技術項目說明如下：

- (1) Philips Lumileds 擁有透明基板 TS(transparent substrate)及 flip-chip 型態 LED 的專利與技術，在高效率、高功率 LED 部分佔一定的技術優勢。
- (2) Nichia 擁有 InGaN LED 大部分的專利與技術，在高效率 LED 部分佔一定的技術優勢。
- (3) Osram Opto Semiconductor 公司擁有 buried micro-reflector type LED 及 thin GaN LED 專利與技術，在高效率 LED 部分佔某些的技術優勢。
- (4) Cree 在 InGaN 大功率晶粒上，使用垂直型黏合技術且整合封裝技術，也屢創發光效率記。

雖然各公司在某些方面都有各種技術的領先及優勢，但是科技日新月異，利用不同領域的「技術平台」交流及人類創新發展的能力，許許多多的 LED 新結構、元件、製程技術推陳出新，各公司的技術、專利的量產可轉移性及投資報酬回收的考量都會使其降低利潤沒有市場競爭力，所以 LED 專利技術的優勢維持不會很久，是一個競爭激烈的技術市場。唯有持續不斷的改進，才有生存的機會。

LED 產業為一技術密集之產業，且有許多技術專利之限制，本公司為 Philips Lumileds TS 晶片亞洲區總代理。由於所代理銷售之產品特性優異，品質形象佳，使得本公司在亞洲市場維持一定的市佔率。

(三)技術與研發概況

1. 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1)技術層次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不斷增加產品線，於民國 92 年成立研發團隊，並引進先進測試儀器、模擬軟體，提高產品解析能力，品質深獲國內外廠商肯定。透過自有技術團隊之知識累積，持續開發車用照明及室內外照明產品，獲得國際大廠之採用，同時取得多項專利，提升產品加價值，有效避免市場惡性競爭威脅。

(2)研究發展

A、持續研發針對核心技術衍生符合市場需求之新產品。

B、積極研發關鍵技術，掌握其自主性。

C、培育優秀研發人才，增強研發能力：藉由多年研發經驗及知識的累積，持續培育優秀研發人才。

(3)最近年度及截至102.04.30止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度	截至102.04.30止
研發費用	22,889	12,867

(4)最近五年內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 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97 年度	上海通用後燈模組 BYD車燈模組 100W~150W LED路燈並取得路燈模組固定結構專利
98 年度	美國通用後燈模組 上海通用多款模組 長城汽車模組 LED 220W路燈 隧道燈60W~150W開發完成
99 年度	上海大眾新款車型前位置燈模組 日本多款新車模組 LED高爾夫球燈500W~720W LED多晶光源模組 LED戶外型路燈光型燈泡 LED室內燈具 LED蛇頭燈50~80W
100 年度	大陸東風集團、日本豐田等LED車用模組
101年度	上海通用汽車、上海大眾汽車、一汽通用汽車、一汽大汽車多款LED汽車尾燈模組。 LED工業用廠吊燈具、LED防爆燈具等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本公司將以建立能適應變化、靈活、強健的企業體質，以滿足市場需要為前提的經營方法，並確立短交期、低成本、高品質的生產體制，同時培育有創造力、行動力之人才為方針，規劃公司未來。

1. 短期發展計劃

(1)行銷策略：

- A、洞燭全球市場先機，深耕客戶關係。
- B、專注本業技能，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2)生產策略：

- A、落實品質要求，提高生產良率。
- B、優化生產製程，提高生產效率。
- C、e 化物控，精減人力，提高產品競爭力。

(3)產品發展方向：

- A、持續配合客戶 LED 車燈開發如前後轉向燈、倒車後霧燈、前位置燈等，並研發前大燈組及電動車 LED 車用燈組。
- B、商用 LED 照明(辦公室或商場)技術開發。
- C、針對美國與中國兩地之公用室內照明市場需求，開發 LED 節能燈具。
- D、針對中國市場之道路 LED 照明之燈具開發。
- E、針對中國、美國、歐洲市場之隧道 LED 照明之燈具開發與 UL 之燈具。
- F、針對美國、澳洲、歐洲市場之道路 LED 照明，開發符合 Energy Star 與 UL 之燈具。
- G、開發太陽能路燈系統，燈具導入。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強化公司財務管理功能，增強風險控管。

(5)積極推動公司股票上市櫃，以提高公司知名度及利於資本市場募集資金。

2. 長期發展計劃

(1)行銷策略：

- A、持續深耕客戶關係並開發潛在客戶。
- B、專注本業技能，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2)生產政策：

- A、落實品質要求，提高生產良率。
- B、持續優化生產製程，提高生產效率。
- C、精減人力，提升自動化生產比率，提高產品競爭力。

(3)產品發展方向：

- A、持續研發針對核心技術衍生符合市場需求之新產品。
- B、積極研發關鍵技術，掌握其自主性。
- C、培育優秀研發人才，增強研發能力。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 A、配合營運需求，於海外增設新據點。
- B、利用資本市場多樣化的理財工具，獲得更多資金籌措管道充實營運資金，擴大營運規模。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100 年度		101 年度	
		營收金額	比例(%)	營收金額	比例(%)
內銷		48,210	10.26	120,265	22.48
外銷	亞 洲	412,820	87.88	386,077	72.17
	北美洲	7,826	1.67	28,648	5.35
	歐 洲	873	0.19	-	-
合計		469,729	100.00	534,990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LED 產業為一技術密集之產業，且有許多技術專利之限制，本公司為 Philips Lumileds TS 晶片亞洲區總代理。由於所代理銷售之產品特性優異，品質形象佳，使得本公司在亞洲市場維持一定的市佔率。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1)市場需求分析

汽車市場方面，根據統計，中國大陸新車(乘用車)銷售市場從2005年的397萬輛成長至2008年的675萬輛，2009年銷售1,326萬輛一舉超越美國成為全球最大的汽車市場；2010年中國大陸新車銷售市場更突破1,804萬輛，2011年及2012年累計銷售量亦較去年同期增加，隨中國大陸經濟持續發展，中國大陸汽車之銷售量將持續成長，而LED燈具占大陸乘用車使用滲透率不到三成，故未來仍有非常大的成長空間。

LED 照明市場方面，以北美、歐洲與中國為三大主要應用區域。2011年仍以北美為最大市場占比達33.2%。其他區域國家如日本，在政府政策支持與受到311強震後影響，終端消費者益加重視節能照明燈具之選擇，預期需求仍將大幅增加。

由於世界各國相繼推行LED節能照明產品的應用，近年來，中國大陸科技部發佈「同意開展第二批十城萬盞半導體照明應用工程試點示範工作」，將繼續推動LED 照明應用及中國大陸發改委近日公佈《中國淘汰白熾燈路線圖(徵求意見稿)》，到2016年將徹底淘汰使用普通照明用白熾燈。根據該徵求意見稿，從2012年10月1日起，禁止銷售和進口100瓦及以上普通照明用白熾燈；從2014年10月1日起，禁止銷售和進口60瓦及以上普通照明用白熾燈；依據能效標準，禁止生產、銷售和進口光效低於能效限定值的低效鹵鎢燈；從2016年10月1日起，禁止銷售和進口15瓦及以上普通照明用白熾燈。其中，反射型白熾燈、聚光燈、裝飾燈等其它類型白熾燈以及特殊用途白熾燈不在淘汰範圍之內。

(2)市場供給分析

在大陸汽車市場方面，LED燈具的使用，除本公司已進入原廠汽車供應鏈多年之外，部份車燈大廠仍多以向歐美大廠自行進口LED車燈模組為主，本公司係以大陸自製之LED車燈模組之供給鏈，成本較有競爭優勢，仍有機會進入上述車燈大廠之供應鏈。

在LED 照明應用部份，中國大陸為全球最大照明燈具生產國，燈具製造商達5千多家，亦成為中低階燈具如LED 聖誕燈串、看板、景觀照明產品的主要供應來源。在要求光品質與設計能力的背光和通用照明部分，廠商技術與產品品質與國際水準仍有落差，但是隨著中國大陸政府在LED 照明應用的積極推

動，當地廠商也積極投入如LED 路燈、燈泡等照明產品的開發，未來中國大陸的LED 照明市場成長可期。

4. 競爭利基

- (1)專注開發及生產LED車用及照明產品，各項產品已達經濟規模。
- (2)多角化經營分散銷售於單一產業之風險。
- (3)堅強研發團隊，創造競爭優勢 本公司視人力資源為其重要資產，經常舉辦內部及外部教育訓練，以提升員工之專業技能與素質；且本公司的技術團隊均擁有大專以上之學歷，並擁有豐富之工作經驗，本公司員工對公司極具向心力且認同度高，在現有之組織架構下發揮其工作效益，因我們深深地體認，唯有健全、高素質的研發團隊，配合有計劃、有效率地研發策略，才能立足在競爭激烈的電子產業。

5. 未來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已成功進入大陸汽車原廠供應鏈多年，此領域進入障礙高。
- B、經營團隊已累積多年產業經驗並掌握LED應用市場發展趨勢。
- C、LED應用於汽車照明滲透率仍低，未來將逐漸普及且汽車市場持續成長，成長空間仍大。
- D、全球環保及節能趨勢下，LED照明將逐漸成為主流。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勞力缺乏與工資上揚。

因應對策：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暢通的升遷管道及調薪制度以留住優秀員工，同時提高自動化生產之比率。

B、同業持續擴增產能，造成售價下滑。

因應對策：在市場競爭之下，來自同業之競爭勢不可免，有競爭也才可給予具競爭力的廠商更大的成長空間。為因應同業之競爭，本公司除積極擴增產能外，並以創造低產品成本及營業費用上之規模經濟。除此之外本公司並持續開發優勢產品，來提昇市場競爭力，並獲得豐碩之成果。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含合併子公司)

產品類別	主要用途
LED車用產品	主要應用於汽車指示燈如方向燈、儀表燈、剎車燈，車頭晝行燈等。
LED照明應用	主要應用於室內外照明燈具用以取代一般白熾燈、路燈、廠吊燈等高耗能燈具。
LED產品買賣	供應LED封裝廠封裝成各式LED產品，主要應用於電子資訊產品、廣告看板、交通號誌及液晶螢幕之背光源等。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產品類別	主要製程
LED 車燈	SMD 貼片→沖壓→模具組裝→目視檢查→Burn in→檢驗→包裝→出貨包裝→出貨
LED 照明	SMD 貼片→模具組裝→氣密→配光→目視檢查→Burn in→檢驗→包裝→出貨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 LED 晶粒及元件等，因本公司自民國 92 年起即為 PHILIPS LUMILEDS LIGHTING COMPANY 生產之 LED 亞洲區總代理，經多年之合作共同開發中國車用 LED 應用市場成果顯著，並形成相關密切之夥伴關係，於商品之取得並無匱乏。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暨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名稱	進貨淨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進貨淨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PHILIPS LUMILEDS LIGHTING LTD.	146,724	37.49	無	PHILIPS ELECTRONICS HONG KONG LTD.	232,853	53.97	無
2	PHILIPS ELECTRONICS HONG KONG LTD.	145,055	37.07	無	PHILIPS LUMILEDS LIGHTING LTD.	48,797	11.31	無
3	其他	99,554	25.44	-	其他	149,761	34.72	-
	進貨淨額	391,333	100.00		進貨淨額	431,411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								
1. 本年度向PHILIPS LUMILEDS LIGHTING LTD. 進貨比例減少，主要係晶粒銷售略有下滑，使需求降低所致。								
2. 本年度向PHILIPS ELECTRONICS HONG KONG LTD. 進貨比例增加，主要係大陸轉投資公司車燈模組業務增加，使發光二極體需求增加所致。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暨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名	100 年度				101 年度			
	公司名稱	銷貨淨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公司名稱	銷貨淨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214, 939	45. 76	孫公司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286, 023	53. 46	孫公司
2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70, 231	14. 95	孫公司	福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87, 048	16. 27	本公司董事
3	其他	184, 559	39. 29	-	其他	161, 919	30. 27	-
	銷貨淨額	469, 729	100. 00		銷貨淨額	534, 990	100. 00	
增減變動原因：								
1. 本年度減少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主要係本年度逐漸減少元件封裝業務所導致。								
2. 本年度增加福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本年度銷售照明模組零組件增加所導致。								

(五)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生產量值表

本公司為專業代理銷售LED晶粒及LED元件，並從事LED照明應用之開發設計，無直接從事生產之行為。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個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晶粒	16, 757	14, 983	225, 135	125, 963	15, 671	13, 975	165, 470	90, 149		
發光二極體	13, 898	23, 004	65, 302	281, 444	27, 252	16, 247	49, 212	311, 491		
照明模組(含零組件)	1, 275	10, 083	405	14, 112	17, 418	90, 043	213	13, 073		
其他	-	140	-	-	-	-	6	12		
合 計	31, 930	48, 210	290, 842	421, 519	60, 341	120, 265	214, 901	414, 725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歲；年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截至 5月20日止
員工人數	管理行政人員	17	21	21
	營業人員	17	19	20
	研發及技術人員	15	11	12
	合計	49	51	53
平均年齡		35.90	37.90	37.30
平均服務年資		4.17	4.70	4.90
學歷分布 比率%	博士	0.00	2.00	0.00
	碩士	10.20	11.80	11.32
	大專	83.67	78.40	79.25
	高中	6.13	7.80	9.43
	高中以下	0.00	0.00	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有污染糾紛者，其處理經過：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無。
- (三)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無。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預計重大環境保護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1. 員工福利措施：

(1) 團體保險

A、本公司特定員工因職務、工作關係，得享有額外向保險公司投保之團體意外險。

B、意外險保費由公司全額負擔，本公司員工依職等之不同，享有不同級距之保額。

(2) 獎勵金

本公司參酌年度營運狀況提撥獎勵金，並依據發放作業準則，針對個人工作績效、出勤情形、年資及任職比例等項目，於年度終結時核發。

- (3)職工福利委員會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員工福利之規劃與推行，公司並依規定提撥福利金，並定期辦理年度旅遊、年節禮品、單位聚餐等各項活動、福利事宜。

- (4)三節(春節、端午、中秋)、生日禮金，固定於上述節日發放節慶禮金。

- (5)定期員工健檢活動-公司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關心員工健康情形。

2. 進修及訓練情形：

本公司注重員工職涯規劃並致力人才培育，積極鼓勵員工參加各項訓練課程，訓練課程依公司員工職能需要，參加外部或內部單位主辦之課程或研討會。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實施辦理，並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原中信局)，每年年底委請精算師精算，以確保退休金準備金準備充足。

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勞退新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凡選擇新制者，公司每月提撥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 6%至勞工退休金帳戶，並依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退休相關事宜。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勞資和諧關係一直是本公司致力之方向之一，採雙向及開放方式進行溝通，並祈使勞資雙方關係維持和諧。

(二)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

102年5月20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合約	LUMILEDS	92/06訂約，未訂合約 終止日	LED CHIP代理 銷售	須遵守進出口相 關法規
借款合同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0.04.30~104.04.30	長期借款	活期備償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455,248	466,568	464,309	487,680	547,263
基金及投資		73,899	137,394	197,386	417,918	449,441
固定資產		12,942	9,733	7,665	3,637	4,962
無形資產		4,666	2,841	2,689	2,390	2,973
其他資產		28,061	27,490	27,842	13,245	11,579
資產總額		574,816	644,026	699,891	924,870	1,016,21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74,540	241,090	275,535	366,274	437,401
	分配後 (註2)	174,540	241,090	275,535	381,034	(註3)
長期負債		-	-	8,423	2,521	1,502
其他負債		370	1,497	2,287	5,957	3,02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4,910	242,587	286,245	374,752	441,924
	分配後 (註2)	174,910	242,587	286,245	389,512	(註3)
股本		429,546	429,546	429,546	475,000	501,840
資本公積		8,500	-	-	6,999	15,50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8,833)	(36,266)	(15,906)	45,108	47,246
	分配後 (註2)	(48,833)	(36,266)	(15,906)	20,508	(註3)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693	8,159	6	23,011	9,707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399,906	401,439	413,646	550,118	574,294
	分配後 (註2)	399,906	401,439	413,646	535,358	(註3)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97年~99年並無盈餘可供分配，101年度盈餘分派議案係依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3：俟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2. 簡明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項 目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營 業 收 入		415,159	418,563	464,012	469,729	534,990
營 業 毛 利		69,544	54,618	58,261	63,196	76,506
營 業 損 益		(16,917)	(11,475)	(5,395)	(6,064)	69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4,193	22,173	46,343	72,700	45,11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3,045	5,971	18,001	6,198	16,649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25,769)	4,727	22,947	60,438	29,160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25,769)	4,067	20,360	45,108	26,738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 期 損 益		(25,769)	4,067	20,360	45,108	26,738
每股盈餘	調 整 前	(0.62)	0.09	0.47	0.98	0.53
	調 整 後 (註 2)	(0.61)	0.09	0.46	0.96	(註 3)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係按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後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註3：俟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7 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許庭禎	無保留意見
98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庭禎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
99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庭禎、郭文吉	無保留意見
100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庭禎、楊清鎮	無保留意見
101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清鎮、蔡宏祥	無保留意見

註：98年度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係會計師加一說明段說明：本公司自98年1月1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註 1)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分析項目 (註 3)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43	37.67	40.90	40.52	43.4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089.99	4,124.51	5,506.44	15,194.91	11,604.1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60.83	193.52	168.51	133.15	125.12
	速動比率	212.40	177.16	140.74	115.11	117.42
	利息保障倍數	(581.36)	254.93	644.15	1,080.66	503.3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98	2.47	2.52	2.48	2.58
	平均收現日數	122.48	147.77	144.84	147.18	141.47
	存貨週轉率 (次)	3.15	4.14	5.30	4.90	8.60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6.69	5.44	6.09	6.59	6.98
	平均銷貨日數	115.87	88.16	68.87	74.49	42.44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25.27	36.92	53.34	83.12	124.43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78	0.69	0.69	0.58	0.5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4.32)	1.04	3.55	6.18	3.37
	股東權益報酬率 (%)	(7.10)	1.02	5.00	9.36	4.76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5.40)	(2.67)	(1.26)	(1.28)
	稅前純益	(6.00)	1.10	5.34	12.72	5.81
	純益率 (%)	(6.21)	0.97	4.39	9.60	5.00
	調整前	(0.62)	0.09	0.47	0.98	0.53
	每股盈餘 (元)	調整後 (註 2)	(0.61)	0.09	0.46	0.9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5.96	5.71	(16.28)	4.14	1.6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43.96	101.74	98.37	11.09	2.7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14	2.86	(8.78)	2.34	(1.2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09)	(3.26)	(7.33)	(7.79)	77.70
	財務槓桿度	0.86	0.79	0.56	0.50	(0.1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本年度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減少：主要本年度係研發需求增加模組設備，導致固定資產增加所致。						
2. 本年度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本年度轉投資事業獲利減少，導致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3. 本年度存貨週轉率增加及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要係本年度存貨庫存管理政策修正，存貨金額減少所致。						
4. 本年度固定資產週轉率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營收增加所導致。						
5. 本年度資產報酬率及股東權益報酬率減少：主要係本年度轉投資事業獲利減少，導致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6. 本年度營業利益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營收增加所導致。						
7. 本年度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減少：主要係本年度轉投資事業獲利減少，導致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8. 本年度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本年度稅後純益減少，且因應營運週轉需要，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9. 本年度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係本年度稅後純益減少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10. 本年度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本年度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11. 本年度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營收增加所導致。						
12. 本年度財務槓桿度減少：主要係本年度營業利益小於利息費用所導致。						

註 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係按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後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註 3：俟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註 4：本表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3)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吳榮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十 六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清 鎮

楊清鎮



會計師 蔡 宏 祥

蔡宏祥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總額	\$ 538,342 101	\$ 475,627 101
4170 銷貨退回	3,330 1	5,467 1
4190 銷貨折讓	22 -	431 -
40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十七）	534,990 100	469,729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五及十七）	461,420 86	402,621 86
5910 調整前銷貨毛利	73,570 14	67,108 14
5920 減：未實現利益	31,404 6	17,267 3
5930 加：已實現利益	34,340 6	13,355 3
5900 銷貨毛利	76,506 14	63,196 14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及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17,650 3	13,985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5,275 7	29,745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889 4	25,530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5,814 14	69,260 15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692 -	(6,064)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96 -	142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 益（附註七）	37,780 7	53,751 11
7122 股利收入	- -	28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792 -	448 -
7140 處分投資淨益	141 -	377 -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代 碼		金		額	%		金		額	%	
7160	兌換淨益	\$		-	-		\$		7,633	2	
7250	呆帳轉回利益			375	-				-	-	
7270	管理服務收入（附註十七）			5,100	1				4,050	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淨益（附註二一）			-	-				18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十七）			733	-				6,253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45,117	8				72,700	1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7,229	1				6,163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				7	-	
7560	兌換淨損			8,420	2				-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六）			1,000	-				-	-	
7880	什項支出			-	-				28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6,649	3				6,198	1	
7900	稅前利益			29,160	5				60,438	13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十三）			2,422	-				15,330	3	
9600	純 益	\$		26,738	5		\$		45,108	10	
代 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58	\$	0.53	\$		1.28	\$	0.9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58	\$	0.53	\$		1.28	\$	0.9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美秀



經理人：劉美秀



會計主管：李鑒辰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資訊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股本 (附註十四)	資本公積 發行股票溢價	其他 (附註十四)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附註十四)		累積 調整數	計算 股東權益合計
			\$	\$	法定盈餘公積 (\$ 15,906)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 15,906)		
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429,546	\$ -	\$ -	\$ -	\$ -	\$ -	\$ 6	\$ 413,646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177	177	-	-	-	177
一〇一〇年四月二十二日現金增資一 按每股 15 元溢價發行	45,454	22,816	(88)	22,728	-	-	-	68,182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15,906)	-	(15,906)	-	15,906	-	-
一〇一〇年度純益	-	-	-	-	-	45,108	-	45,108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23,005	23,005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75,000	6,910	89	6,999	-	45,108	23,011	550,118
以前年度盈餘分配	-	-	-	-	4,511	(4,511)	-	-
法定公積	-	-	-	-	-	(14,760)	-	(14,760)
現金股利一每股 0.3 元	-	-	-	-	-	(9,840)	-	-
股票股利一每股 0.2 元	9,840	-	-	-	-	-	-	-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2	2	-	-	-	2
一〇一一年二月三日現金增資一按每 股 15 元溢價發行	17,000	8,502	(2)	8,500	-	-	-	25,500
一〇一一年度純益	-	-	-	-	-	26,738	-	26,738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13,304)	(13,304)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01,840	\$ 15,412	\$ 89	\$ 15,501	\$ 4,511	\$ 42,735	\$ 9,707	\$ 574,294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美秀

經理人：劉美秀

會計主管：李璽辰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益	\$ 26,738	\$ 45,108
折舊	2,506	3,737
攤銷	679	57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2	177
處分固定資產淨益	(792)	(441)
處分投資淨益	(141)	(377)
金融商品減損損失	1,000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	(37,780)	(53,751)
遞延所得稅	2,416	15,330
其他	-	31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變動		
應收票據	2,103	2,491
應收帳款	5,671	17,018
應收帳款－關係人	(9,945)	(54,7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835)	(788)
存貨	32,062	11,590
預付款項	(1,038)	(1,148)
其他流動資產	(934)	1,527
預付退休金	(46)	(69)
應付票據	13	(6)
應付帳款	(6,358)	15,68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32)	2,295
應付費用	(2,148)	7,245
其他流動負債	483	(312)
遞延貸項	(2,936)	3,67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988</u>	<u>15,16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轉列其他應收關係人款減少（增加）	(98,320)	22,646
應收關係人資金融通款減少	10,587	-
其他應收關係人代購及代墊款減少	978	7,885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3,005	4,113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636)	(142,799)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購置固定資產	(\$ 857)	(\$ 22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792	638
購買電腦軟體	(1,216)	(209)
受限制資產增加	(6,921)	(14,842)
存出保證金減少	<u>-</u>	<u>77</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5,588</u>)	(<u>122,713</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淨增加	79,157	55,897
應付短期票券淨增加(減少)	(14)	19,985
償還長期借款	(903)	(15,952)
現金增資	25,500	68,182
發放現金股利	(<u>14,760</u>)	<u>-</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8,980</u>	<u>128,112</u>
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9,620)	20,561
年初現金餘額	<u>60,541</u>	<u>39,980</u>
年底現金餘額	<u>\$ 50,921</u>	<u>\$ 60,541</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7,516</u>	<u>\$ 5,932</u>
支付所得稅	<u>\$ 6</u>	<u>\$ -</u>
同時影響現金與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2,467	\$ 222
減：年底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1,610</u>)	<u>-</u>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u>\$ 857</u>	<u>\$ 222</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存貨轉列固定資產	<u>\$ 1,364</u>	<u>\$ -</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美秀



經理人：劉美秀



會計主管：李鑒辰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八十八年八月設立，主要從事於發光二極體之晶粒及元件之銷售業務暨發光二極體之車輛及路燈照明等相關產品之組裝及銷售業務。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52人及40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外幣交易係按交易當日匯率折算之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以新台幣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盈益，列為結清年度損益。

年底之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被投資公司以其功能性貨幣編製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新台幣金額時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會計估計

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資產負債表日部分資產與負債之金額及或有事項之揭露，及財務報導期間部分收入與費用之金額，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現金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係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商品時，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係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興櫃及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或股單投資，以原始取得成本衡量。股權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嗣後不得迴轉。

現金股利於被投資公司除息日認列收益；但如現金股利係依據投資前之淨利宣告，則此股利列為投資成本之減項。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六)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根據歷年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年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

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針對某些應收帳款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帳款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七)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八)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包括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九)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予以遞延，俟實現時始予認列。

(十)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折舊採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機器設備—二至八年；模具設備—二年；運輸設備—五年；辦公設備—二至五年；租賃改良—二年；其他設備—三至五年。固定資產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方法按估計可繼續使用年數計提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所產生之損益，列為當年度損益。

(十一)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係採直線法按三年攤銷。

(十二)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按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結果認列。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分攤，亦即(一)將部分所得稅分攤至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之項目；及(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當遞延所得稅資產不確定可實現時，則予提列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抵減按當期認列法處理。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於金額可確定時（即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調整當年度之所得稅。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

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員工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年度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十五) 收入之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風險承擔責任移轉（一般係於貨物運出時移轉）予客戶時認列。

(十六) 研究發展支出

研究階段支出及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發展階段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度之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現金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18	\$ 1,008
銀行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9,233	59,533
銀行定期存款	170	-
	<u>\$ 50,921</u>	<u>\$ 60,541</u>

五、存貨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 品	<u>\$ 30,212</u>	<u>\$ 63,638</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3,961仟元及9,457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5,496 仟元及 6,624 仟元（主要係因處分跌價之商品）。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興櫃公司股票		
韋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一〇〇年七月起於 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 -	\$ 2,864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或股單		
百鎰國際開發有限公司（百 鎰公司）	-	1,000
	<u>\$ -</u>	<u>\$ 3,864</u>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經評估後對前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列減損損失如下：

	一〇一年度
百鎰公司	<u>\$ 1,000</u>

七、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未上市（櫃）公司		
Laster International （Samoa）Co., Ltd. （Laster International）	\$433,851	\$399,126
翔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翔澤公司）	<u>15,590</u>	<u>14,928</u>
	<u>\$449,441</u>	<u>\$414,054</u>

Laster International 設立之目的係從事海外及大陸地區投資。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損失）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Laster International	\$ 37,118	\$ 53,889
翔澤公司	<u>662</u>	<u>(138)</u>
	<u>\$ 37,780</u>	<u>\$ 53,751</u>

八、固定資產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機器設備	\$ 20,338	\$ 19,594
模具設備	8,457	16,088
運輸設備	1,651	1,468
辦公設備	7,077	6,701
租賃改良	4,222	4,080
其他設備	729	703
	<u>\$ 42,474</u>	<u>\$ 48,634</u>
累計減損		
機器設備	\$ 6,313	\$ 6,313
模具設備	7,458	33,228
	<u>\$ 13,771</u>	<u>\$ 39,541</u>

九、短期借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擔保借款（美元）：年利率一〇一年 1.48%-3.67%，一〇〇年 1.72%-2.92%	\$128,589	\$121,420
擔保借款（新台幣）：年利率一〇一年 2.12%-3.12%，一〇〇年 2.45%-3.54%	165,000	130,800
信用借款（美元）：年利率 2.18%-2.36%	22,788	-
信用借款（新台幣）：年利率 2.33%-3.99%	15,000	-
	<u>\$331,377</u>	<u>\$252,220</u>

上述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部分短期借款分別計 9,670 仟元及 5,000 仟元，係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保證基金擔保。

十、應付短期票券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商業本票（新台幣）：年利率 0.9%	\$ 20,000	\$ 20,000
減：未攤銷折價	(29)	(15)
	<u>\$ 19,971</u>	<u>\$ 19,985</u>

十一、長期借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擔保借款(新台幣):自九十九年 五月起,每月償還一次,至一 〇四年四月還清,年利率一〇 一年3.32%,一〇〇年3.54%	\$ 2,523	\$ 3,42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021</u>)	(<u>905</u>)
	<u>\$ 1,502</u>	<u>\$ 2,521</u>

上述長期借款係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保證基金擔保。

十二、員工退休辦法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辦法。本公司每月按適用該辦法員工薪資之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依該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計1,613仟元及1,496仟元。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按其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原每月按適用該辦法員工薪資總額之百分之二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其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惟本公司自九十四年十月起停止提撥退休基金。該辦法相關之退休金資訊如下:

淨退休金利益: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利息成本	\$ 47	\$ 47
退休基金資產實際報酬	(\$ 47)	(\$ 86)
退休基金資產損失	(<u>47</u>)	(<u>18</u>)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94)	(104)
攤銷數	<u>1</u>	(<u>11</u>)
淨退休金利益	<u>(\$ 46)</u>	<u>(\$ 68)</u>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之調節：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u>1,590</u>	<u>1,512</u>
累積給付義務	1,590	1,51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821</u>	<u>829</u>
預計給付義務	2,411	2,34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4,793</u>)	(<u>4,745</u>)
提撥狀況	(<u>2,382</u>)	(<u>2,404</u>)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u>299</u>)	(<u>329</u>)
退休金利益未攤銷餘額	<u>960</u>	<u>1,058</u>
預付退休金	(<u>\$ 1,721</u>)	(<u>\$ 1,675</u>)
既得給付	<u>\$ -</u>	<u>\$ -</u>

精算假設：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十三、所得稅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4,957	\$ 10,274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617	642
暫時性差異	(5,751)	(14,724)
產生之虧損扣抵	177	3,808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	1,599	-
減：使用之投資抵減	(<u>1,599</u>)	<u>-</u>
當期所得稅	-	-

(接次頁)

(承 前 頁)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遞延所得稅		
虧損扣抵	\$ 2,096	(\$ 2,462)
投資抵減	1,804	2,341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調整	(2,002)	4,231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935	1,126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損 益之暫時性差異	6,310	9,161
其 他	508	206
備抵評價調整	(7,235)	727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6	-
所得稅費用	<u>\$ 2,422</u>	<u>\$ 15,330</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抵減	\$ 1,408	\$ 1,80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73	1,608
未實現兌換損失	724	-
其 他	<u>514</u>	<u>1,014</u>
	3,319	4,426
備抵評價	<u>-</u>	(<u>1,804</u>)
	3,319	2,62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u>-</u>	(<u>1,278</u>)
	<u>\$ 3,319</u>	<u>\$ 1,344</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16,471	\$ 18,567
投資抵減	-	1,408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 損失之暫時性差異	<u>4,659</u>	<u>10,969</u>
	21,130	30,944
備抵評價	(<u>8,235</u>)	(<u>13,666</u>)
	12,895	17,278

(接 次 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		
預付退休金	(\$ 293)	(\$ 285)
累積換算調整數	(<u>1,988</u>)	(<u>4,713</u>)
	(<u>2,281</u>)	(<u>4,998</u>)
	<u>\$ 10,614</u>	<u>\$ 12,280</u>

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使用之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 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 條例	研究發展及人 才培訓支出	<u>\$ 1,408</u>	<u>\$ 1,408</u>	一〇二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虧損扣抵之相關資訊如下：

最後扣抵年度	未扣抵餘額
一〇五	\$ 31,041
一〇六	26,650
一〇七	20,984
一一〇	17,178
一一一	<u>1,043</u>
	<u>\$ 96,896</u>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37,848 仟元及 43,799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5.49% 及 20.48%。

十四、股東權益

依有關法令規定，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撥充股本或分配現金，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依本公司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九日修訂後之章程規定，年度純益經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提撥百分之七至十五為員工紅利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餘額得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分派股東紅利。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又依章程規定，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期，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利；股利發放原則採股票股利搭配現金股利之平衡股利政策，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擬分配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1,684 仟元及 2,842 仟元；應付董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241 仟元及 812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係各按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純益減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之 7% 計算；前述董監事酬勞係分別按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純益減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之 1% 及 2% 計算。若股東會決議之實際發放金額有變動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為計算基礎。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列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得用以撥充股本或分配現金。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十六日決議通過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511	
現金股利	14,760	\$ 0.3
股票股利	9,840	0.2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十六日決議配發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員工紅利－現金	\$ 2,842
董監事酬勞	812

本公司前述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二年三月十四日擬議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674	
現金股利	10,037	\$ 0.2

有關一〇一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尚待預計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六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仟股）	稅前	稅後
一〇一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盈餘	\$ 29,160	\$ 26,738	50,028	\$ 0.58	\$ 0.5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	-	22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盈餘加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9,160	\$ 26,738	50,249	\$ 0.58	\$ 0.53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額 (分 子)		股數 (分母)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一〇〇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盈餘	\$ 60,438	\$ 45,108	47,040	\$ 1.28	\$ 0.9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	-	250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盈餘加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0,438	\$ 45,108	47,290	\$ 1.28	\$ 0.95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本公司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每股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本公司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一〇〇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0.98 元及 0.97 元減少為 0.96 元及 0.95 元。

十六、用人成本、折舊及攤銷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屬於營業費用者		
用人成本		
薪 資	\$ 38,436	\$ 35,695
勞 健 保	2,588	2,345
退 休 金	1,567	1,428
其 他	901	810
	<u>\$ 43,492</u>	<u>\$ 40,278</u>
折 舊	<u>\$ 2,506</u>	<u>\$ 3,737</u>
攤 銷	<u>\$ 679</u>	<u>\$ 577</u>

十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翔澤公司	子 公 司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Laster Overseas)	孫 公 司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Laster Forever)	孫 公 司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上海麗三公司)	曾孫公司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上海麗清公司)	曾孫公司
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深圳麗清公司)	曾孫公司
福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福華電子公司)	本公司董事
蘇州福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蘇州福華公司)	福華電子公司之孫公司

(二)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及餘額如下：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 應收帳款		
Laster Forever	\$133,581	\$118,955
福華電子公司	25,359	4,116
Laster Overseas	16,459	38,564
蘇州福華公司	9,208	5,044
深圳麗清公司	-	5,087
上海麗清公司	-	2,637
上海麗三公司	-	259
	<u>\$184,607</u>	<u>\$174,662</u>
2. 其他應收款		
逾期應收帳款轉列		
Laster Forever	\$ 87,251	\$ 31,343
Laster Overseas	47,342	8,593
深圳麗清公司	13,338	8,818
上海麗清公司	-	849
上海麗三公司	-	8
	<u>147,931</u>	<u>49,611</u>
資金融通款		
Laster Overseas	-	10,587

(接次頁)

(承 前 頁)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購設備款		
Laster Overseas	\$ 9,654	\$ 10,290
Laster Forever	<u>-</u>	<u>1,000</u>
	<u>9,654</u>	<u>11,290</u>
管理服務收入款		
翔澤公司	<u>4,095</u>	<u>1,260</u>
其他代墊款		
Laster Overseas	8,868	4,294
Laster Forever	<u>3,313</u>	<u>7,229</u>
	<u>12,181</u>	<u>11,523</u>
	<u>\$173,861</u>	<u>\$ 84,271</u>
3. 應付帳款		
翔澤公司	\$ 710	\$ 1,289
福華電子公司	<u>-</u>	<u>1,153</u>
	<u>\$ 710</u>	<u>\$ 2,442</u>
4. 應付費用		
福華電子公司	<u>\$ -</u>	<u>\$ 115</u>

5. 資金融通情形

	一 〇 一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一 〇 〇 年 度 年 底 餘 額	年 利 率	利 息 收 入
應收資金融通款				
Laster Overseas	\$ 10,587	<u>\$ -</u>	不計息	<u>\$ -</u>
應收資金融通款				
Laster Overseas	\$ 10,587	<u>\$ 10,587</u>	不計息	<u>\$ -</u>

	一 ○ 一 年 度	一 ○ ○ 年 度
6. 銷貨收入淨額		
Laster Forever	\$286,023	\$214,939
福華電子公司	87,048	12,467
Laster Overseas	42,403	70,231
蘇州福華公司	11,464	5,326
上海麗清公司	1,113	4,456
深圳麗清公司	-	13,501
上海麗三公司	-	340
	<u>\$428,051</u>	<u>\$321,260</u>
7. 進 貨		
Laster Overseas	\$ 14,150	\$ 22,581
翔澤公司	8,790	3,475
福華電子公司	1,106	1,902
	<u>\$ 24,046</u>	<u>\$ 27,958</u>
8. 樣 品 費		
福華電子公司	\$ -	\$ 109
9. 管理服務收入		
翔澤公司	<u>\$ 5,100</u>	<u>\$ 4,050</u>
10. 其他收入（帳列什項收入）		
福華電子公司	<u>\$ 30</u>	<u>\$ -</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進銷貨及管理服務等交易，除對翔澤公司、深圳麗清公司、上海麗三公司、上海麗清公司、Laster Overseas 及 Laster Forever 之收款期間係視其資金狀況而定外，餘係按一般條件辦理。

本公司結帳時將對海外子公司之應付帳款與預付貨款及其他應收款互抵。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資金融通款、代購設備款及其他代墊款並未計息。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帳齡超過非關係人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部分已轉列其他應收款，其帳齡分佈情形如下：

帳 齡	一 ○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 ○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 至 12 個月	\$109,235	\$ 49,603
12 個月以上	<u>38,696</u>	<u>8</u>
	<u>\$147,931</u>	<u>\$ 49,611</u>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薪 資	\$ 3,780	\$ 818
獎 金	2,841	2,462
業務執行費	864	780
酬勞及紅利	273	871
	<u>\$ 7,758</u>	<u>\$ 4,931</u>

十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質押予銀行作為本公司短期借款融資額度、應付短期票券發行額度及向海關提貨暨上海麗清公司短期借款融資額度之擔保品：

	一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定期存款、備償現金及附買 回債券（帳列受限制資產）	<u>\$ 75,032</u>	<u>\$ 68,111</u>

十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房屋及汽車，租金均按月支付。依該等租賃合約規定，本公司未來應付之最低租金如下：

年 度	金 額
一〇二	\$ 1,356
一〇三	806
一〇四	117

- (二) 本公司為上海麗清公司及東莞麗清公司之融資額度提供保證分別為 43,560 仟元及 29,040 仟元。

二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決議買回庫藏股票 1,500 仟股，用於轉讓予員工，預計買回期間為一〇二年一月二日至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買回價格區間為每股 10 元至 22 元，惟當本公司股價低於所定買回價格區間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股份。截至一〇

二年三月十四日止，本公司買回庫藏股票計 301 仟股，買回價款計 4,637 仟元。

二一、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公平價值	帳面金額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	\$ 50,921	\$ 50,921	\$ 60,541	\$ 60,541
應收票據	2,903	2,903	5,006	5,006
應收帳款	20,570	20,570	26,241	26,24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4,607	184,607	174,662	174,66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3,861	173,861	84,271	84,27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3,864	3,864
負 債				
短期借款	331,377	331,377	252,220	252,220
應付短期票券	19,971	19,971	19,985	19,985
應付票據	21	21	8	8
應付帳款	61,291	61,291	67,649	67,649
應付帳款－關係人	710	710	2,442	2,44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2,523	2,523	3,426	3,426

(二) 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應付款項。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興櫃及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或股單，由於無法取得或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3. 長期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從事選擇權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賺取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匯差。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無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因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所產生之淨益為 18 仟元。

(四) 本公司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暴露於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 170 仟元及 87,774 仟元；暴露於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為 266,097 仟元。本公司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暴露於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為 180,042 仟元；暴露於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為 95,589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部分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係以外幣計價，故外匯匯率變動將使該等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本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能履行合約義務所遭受之潛在損失。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隨時監控現金部位，並規劃適當之籌資管道，以控制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部分借款計 266,097 仟元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該等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之波動。若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本公司現金流出一年增加 2,661 仟元。

二二、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3,550	29.04	\$ 393,489	\$ 10,816	30.28	\$ 327,467
歐 元	3	38.49	113	43	39.18	1,694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人民幣	\$ 93,903	4.62	\$ 433,851	\$ -	-	\$ -
美元	-	29.04	-	13,183	30.28	399,12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6,368	29.04	185,185	6,230	30.28	188,628

二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一〇一年度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一〇一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有價證券：附表三。
4. 一〇一年度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一〇一年度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一〇一年度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一〇一年度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9. 一〇一年度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註二一及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八及九。

二四、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 年 最 高 餘 額	年 度 餘 額	年 底 餘 額	實 金	際 動 支 額	利 區	率 間	資 質 (註二)	業 務 金	來 往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 列 呆 帳	擔 保 抵 額	品 類 保 價 稱	對 象 資 金 限 額	資 金 限 額	與 總 額
0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8	\$ -	\$ -	\$ -	-	-	-	2	\$	-	營運週轉	\$	-	\$ -	\$ 230,220 (註八)	\$ 230,220 (註九)	
0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9,181	65,864 (註四)	65,864	65,864	65,864	-	-	2	-	-	營運週轉	-	-	-	230,220 (註八)	230,220 (註九)	
0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7,016	90,564 (註五)	90,564	90,564	90,564	-	-	2	-	-	營運週轉	-	-	-	230,220 (註八)	230,220 (註九)	
0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49	-	-	-	-	-	-	2	-	-	營運週轉	-	-	-	230,220 (註八)	230,220 (註九)	
0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775	13,338 (註三)	13,338	13,338	13,338	-	-	2	-	-	營運週轉	-	-	-	230,220 (註八)	230,220 (註九)	
1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3,485	45,882 (註三)	45,882	45,882	45,882	-	-	2	-	-	營運週轉	-	-	-	58,614 (註十)	58,614 (註十一)	
2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393	9,393 (註三)	9,393	9,393	9,393	-	-	2	-	-	營運週轉	-	-	-	9,862 (註十二)	9,862 (註十三)	
3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2,530	52,530 (註六)	52,530	52,530	52,530	7% (註六)	7%	2	-	-	營運週轉	-	-	-	58,173 (註十四)	58,173 (註十五)	
4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473	4,434 (註七)	4,434	4,434	4,434	-	-	2	-	-	營運週轉	-	-	-	89,842 (註十六)	89,842 (註十七)	

註一：本公司填 0，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三：係逾期之應收帳款。

註四：係包括逾期之應收帳款 47,342 仟元、代購設備款 9,654 仟元及其他代墊款 8,868 仟元。

註五：係包括逾期之應收帳款 87,251 仟元及其他代墊款 3,313 仟元。

註六：係包括資金融通款 24,025 仟元及逾期之應收帳款 28,505 仟元，且資金融通款按年利率 7%計息。

註七：係其他代墊款。

註八：本公司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對個別對象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額，經計算為 230,220 仟元（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淨值 575,550 仟元×40%）。

註九：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總限額，經計算為 230,220 仟元（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淨值 575,550 仟元×40%）。

註十：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對個別對象貸與金額以不超過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最近期經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額，經計算為 58,614 仟元（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值 146,536 仟元×40%）。

註十一：以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最近期經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總限額，經計算為 58,614 仟元（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值 146,536 仟元×40%）。

註十二：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對個別對象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額，經計算為 9,862 仟元（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淨值 24,654 仟元×40%）。

註十三：以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總限額，經計算為 9,862 仟元（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淨值 24,654 仟元×40%）。

註十四：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對個別對象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額，經計算為 58,173 仟元（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值 145,433 仟元×40%）。

註十五：以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總限額，經計算為 58,173 仟元（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值 145,433 仟元×40%）。

註十六：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對個別對象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經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額，經計算為 89,842 仟元（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淨值 224,605 仟元×40%）。

註十七：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最近期經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總限額，經計算為 89,842 仟元（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淨值 224,605 仟元×40%）。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	本年度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二)							
0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115,110 (註三)	\$ 90,295	\$ 43,560	\$ -	\$ -	7.57%	\$287,775 (註四)
0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3)	115,110 (註三)	29,040	29,040	-	-	5.05%	287,775 (註四)

註一：本公司填0，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如下：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20%為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經計算115,110仟元（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淨值575,550仟元×20%）。

註四：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50%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287,775仟元（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淨值575,550仟元×50%）。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註 一)	底 備	註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Last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14,297,709	\$ 433,851	100	\$ 433,851		
	翔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1,500,000	15,590	100	16,004		
	股 單 百鎰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註二	-	註二	-		
Last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股 票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7,619,927	128,810	100	128,810		
	Super Continental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2,010,735	54,572	100	54,572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3,501,000	242,935	100	242,849		
	股 單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註二	132,938	100	136,203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股 單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註二	25,432	100	25,473		
	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註二	27,172	100	27,172		
	股 票 益然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2,432,995	8,953	100	8,953		

(接 次 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度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註一)	底 備	註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u>股 單</u>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註二	\$ 234,403	100	\$ 234,429		
盛然科技有限公司	<u>股 單</u> 緯益(廣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註二	8,953	100	8,953		

註一：未上市(櫃)公司之股票，因無公開市價，如已能取得財務資訊者以淨值填列。

註二：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金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授信期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孫公司	銷	(\$ 286,023)	(53.5%)	視資金狀況收款	註一	\$ 133,581	64.2%	—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	(170,440)	(39.6%)	視資金狀況收款	註一	87,799	38.3%	—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	(126,618)	(29.4%)	視資金狀況收款	註一	104,486	45.6%	—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最終母公司之孫公司	銷	(116,855) (註二)	(17.7%)	按一般條件辦理	—	9,272	3.4%	—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	286,023	70.4%	視資金狀況付款	註一	(133,581)	(57.9%)	—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	116,855 (註二)	29.6%	按一般條件辦理	—	(9,272)	(4.0%)	—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最終母公司之孫公司	進	170,440	98.8%	視資金狀況付款	註一	(87,799)	(99.5%)	—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最終母公司之孫公司	進	126,618	23.7%	視資金狀況付款	註一	(104,486)	(45.7%)	—

註一：係考量關係公司整體之資金成本及資金調度狀況，而採取較具彈性之收款條件。

註二：係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透過泛太供應鏈管理（上海）有限公司間接銷售予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之金額。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額	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註)	提列帳額	抵備金額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孫公司	應收帳款 \$ 133,581 其他應收款 <u>90,564</u> <u>\$ 224,145</u>	2.27	\$ <u>87,251</u> <u>\$ 87,251</u>	- 視其資金狀況收款	- <u>47,893</u> <u>\$ 47,893</u>	- <u>-</u> <u>\$ -</u>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曾孫公司	應收帳款 <u>\$ 104,486</u>	1.33	\$ -	-	-	<u>\$ 23,296</u> <u>-</u>	<u>\$ -</u> <u>-</u>	

註：截至一〇二年三月十四日止之收回金額。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東莞麗清公司

東莞麗清公司一〇一年度從事結構性存款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賺取利率價差。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東莞麗清公司無未到期之結構性存款交易。

東莞麗清公司一〇一年度因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所產生之淨益為人民幣32 仟元。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本年年底	資金 上年年底	年 額年底	底 數比率(%)	持 帳面金額	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ast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翔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新北市	投資 發光二極體晶粒之 銷售	\$ 453,889	\$ 440,253	14,297,709	100	\$ 433,851	\$ 37,118	\$ 37,118	子公司
Last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Super Continental Ltd.	薩摩亞 模里西斯	投資及貿易 投資	250,387 60,966	250,387 47,330	7,619,927 2,010,735	100 100	128,810 54,572	(12,264) (5,707)	662	孫公司 孫公司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薩摩亞	投資及貿易	105,602	105,602	3,501,000	100	242,935	55,111		孫公司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麗清電子科技(東 莞)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東 莞市	發光二極體元件及 發光二極體車 輛照明相關產 品之製造、組裝 及銷售	157,005	157,005	(註)	100	132,938	(3,692)		曾孫公司
Super Continental Ltd.	麗三(上海)國際貿 易有限公司 麗清光電(深圳)有 限公司 益然科技有限公司	大陸上海市 大陸廣東省深 圳市 香港	發光二極體晶粒及 元件之銷售 發光二極體晶粒及 元件之銷售 投資	16,961 38,281 12,809	16,961 24,645 12,809	(註) (註) 2,432,995	100 100 100	25,432 27,172 8,953	2,076 (7,736) (22)		曾孫公司 曾孫公司 曾孫公司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麗清汽車科技(上 海)有限公司	大陸上海市	發光二極體之車輛 照明相關產品 之製造、組裝及 銷售	105,571	105,571	(註)	100	234,403	37,422		曾孫公司
益然科技有限公司	綠益(廣州)光電科 技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廣 州市	研發、生產及銷售 節能照明燈 具、燈具模具、 燈具配件	12,038	12,038	(註)	100	8,953	(22)		曾曾孫公司

註：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 年 自 累 計 出 金 額	本 年 初 出 金 額	本 年 度 匯 出 金 額	匯 出 或 收 回 金 額	本 年 度 回 收 金 額	本 年 底 自 累 計 出 金 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 年 度 認 列 益 (損) (註二)	年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 年度止 已匯收 投資資 金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元件及發光二極體車輛照明相關產品之製造、組裝及銷售	\$ 157,005	(二)	\$ 157,005	\$ 157,005	\$ -	\$ -	-	\$ 157,005	100%	(\$ 3,692) (註三)	\$ 132,938	\$ -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晶粒及元件之銷售	16,961	(二)	16,961	16,961	-	-	-	16,961	100%	2,076 (註三)	25,432	-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之車輛照明相關產品之製造、組裝及銷售	105,571	(二)	105,571	105,571	-	-	-	105,571	100%	37,422 (註三)	234,403	-
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晶粒及元件之銷售	38,281	(二)	24,645	24,645	13,636	-	-	38,281	100%	(7,736) (註三)	27,172	-
綠益(廣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及銷售節能照明燈具、燈具模 具、燈具配件	8,215	(三)	12,809	12,809	-	-	-	12,809 (註四)	100%	(22) (註三)	8,953	-

本 年 度 大 陸 地 區 累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本 年 度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本 年 度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本 年 度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本 年 度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本 年 度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本 年 度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本 年 度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本 年 度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本 年 度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本 年 度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本 年 度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本 年 度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本 年 度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330,627	\$342,190	\$342,190	\$342,190	\$342,190	\$342,190	\$342,190	\$342,190	\$342,190	\$342,190	\$342,190	\$342,190	\$342,190	\$342,190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

註二：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三：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註二、(二)、2.項。

註四：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12,809 仟元，其中 771 仟元保留於盎然科技有限公司。

註五：係按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六十計算 (574,294 仟元×60%=344,576 仟元)。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要交易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銷 貨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第三地區	事業區	交 易 條 件	銷 貨 佔總銷貨之比率	毛 額	利 率	未實現銷貨毛利(註一)	應收票據、帳款	
								餘 額	佔總應收票據、帳款之比率
大陸投資(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按一般交易條件	30.5%	\$ 163,033		\$ 1,810	\$ 76,141	36.6%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視資金狀況而定	-	1,113	90	-	(註二)	-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按一般交易條件	23.0%	122,990	10,331	130	57,440	27.6%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按一般交易條件	7.9%	42,403	7,301	1,081	(註二) 16,459	8.0%
								(註三)	

二、進 貨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第三地區	事業區	交 易 條 件	進 貨 佔總進貨之比率	金 額	應 付 票 據 餘 額	應收票據、帳款	
							佔總應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大陸投資(東莞)有限公司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按一般交易條件	3.3%	\$ 14,150	\$ -	-	-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每月月結時將應付帳款與預付貨款及其他應收款互抵					

三、資金融通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七及附表一。

四、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九及附表二。

註一：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累積未實現利益。

註二：不含應收帳款帳齡超過正常授信期限而轉列其他應收款之 87,251 仟元。

註三：不含應收帳款帳齡超過正常授信期限而轉列其他應收款之 47,342 仟元。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1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3,701
銀行定期存款	一〇二年五月到期	170
外幣活期存款	877 仟美元（兌換率 29.04）及 19 仟港幣（兌換率 3.747）	<u>25,532</u>
合 計		<u>\$ 50,921</u>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筑光股份有限公司	\$ 2,464
長虹股份有限公司	158
行偉企業有限公司	158
其他（註）	<u>123</u>
	<u>\$ 2,903</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億光電子（中國）有限公司	\$ 5,616
顯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974
筑光股份有限公司	1,659
Amertron Incorporated	1,530
Avago Technologies (Malaysia) Sdn. Bhd.	1,364
E.O.I BVI CO., Ltd	1,155
Lite-On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1,064
其他（註）	<u>5,782</u>
	21,144
減：備抵呆帳	(<u>574</u>)
	<u>\$ 20,570</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成	本	市 價 (註)	額
商	品	\$ 34,173		<u>\$ 41,712</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3,961</u>)			
		<u>\$ 30,212</u>			

註：市價之決定係依淨變現價值計算。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 融 資 產 名 稱	年 初 股 數	餘 帳 面 金 額	本 股	年 度 數	增 金	加 額	本 股	年 度 數	減 金	少 額	年 股	底 數	餘 帳 面 金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興櫃及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或股單															
百鎰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註一 93,000	\$ 1,000		註一	\$ -	-		註一 (93,000)	(\$ 1,000)	(1,000)		註一 -	\$ -	無	註二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64		-	-	-			(2,864)	(2,864)		-	-	無	註三
		<u>\$ 3,864</u>			<u>\$ -</u>	<u>-</u>			<u>(\$ 3,864)</u>	<u>(3,864)</u>			<u>\$ -</u>		

註一：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二：本年度減少金額係認列減損損失。

註三：本年度減少股數及金額係處分投資。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六

單位：除單價為新台幣元外
，餘係新台幣千元

被投 資公 司	年 初 股 數	餘 金 額	本 年 增 加 額	本 年 減 少 額	年 終 股 數	底 持 股 %	餘 金 額	單 價	市 價 或 總 價	股 權 淨 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註
未上市(櫃)公司												
Laist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13,827,709	\$ 399,126	\$ 50,754	(\$ 16,029)	14,297,709	100	\$ 433,851	30.34	\$ 433,851		無	註一
翔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14,928	662	-	1,500,000	100	15,590	10.67	16,004	16,004	無	註二
		<u>\$ 414,054</u>	<u>\$ 51,416</u>	<u>(\$ 16,029)</u>			<u>\$ 449,441</u>			<u>\$ 449,855</u>		

註一：本年度增加股數係增加投資；本年度增加金額係增加投資 13,636 仟元及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37,118 仟元；本年度減少係換算調整數。

註二：本年度增加金額係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機器設備	\$ 27,466	\$ 2,190	\$ -	\$ -	\$ 29,656
模具設備	50,274	-	(34,436)	1,364	17,202
運輸設備	1,803	-	-	-	1,803
辦公設備	7,269	-	-	-	7,269
租賃改良	4,184	277	-	-	4,461
其他設備	816	-	-	-	816
	<u>91,812</u>	<u>\$ 2,467</u>	<u>(\$ 34,436)</u>	<u>1,364</u> (註)	<u>61,207</u>
累計折舊					
機器設備	19,594	\$ 744	\$ -	-	20,338
模具設備	16,088	1,035	(8,666)	-	8,457
運輸設備	1,468	183	-	-	1,651
辦公設備	6,701	376	-	-	7,077
租賃改良	4,080	142	-	-	4,222
其他設備	703	26	-	-	729
	<u>48,634</u>	<u>\$ 2,506</u>	<u>(\$ 8,666)</u>	<u>-</u>	<u>42,474</u>
累計減損	<u>39,541</u>	<u>\$ -</u>	<u>(\$ 25,770)</u>	<u>-</u>	<u>13,771</u>
固定資產淨額	<u>\$ 3,637</u>			<u>\$ 1,364</u>	<u>\$ 4,962</u>

註：係存貨轉列固定資產。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腦軟體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攤 銷	年 底 餘 額	備 註
電腦軟體	<u>\$ 715</u>	<u>\$ 1,216</u>	<u>(\$ 679)</u>	<u>\$ 1,252</u>	採直線法按三年 攤銷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底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年 利 率 (%)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擔保借款（美元）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雙和分行	\$ 10,098	101.12.20-102.03.20	2.18	30,000	註一	註十一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板橋分行	23,734	101.09.20-102.04.19	1.86	43,560	註二	註十二
永豐商業銀行社子分行	9,670	101.11.20-102.03.19	2.27	25,000	註三	
玉山商業銀行新莊分行	20,804	101.07.20-102.05.17	1.93-2.15	60,000	註四	註十三
安泰商業銀行延平分行	9,752	101.12.20-102.06.18	2.39	50,000	註五	註十四
板信商業銀行桃鶯分行	2,901	101.12.20-102.04.19	3.03	40,000	註六	
新加坡星展銀行	18,714	101.08.20-102.06.20	1.48-2.31	58,080	註七	註十五
華南商業銀行中和分行	20,767	101.07.20-102.06.18	2.07-3.67	45,000	註八	註十六
新光商業銀行新店分行	12,149	101.12.20-102.03.20	1.91	50,000	註九	註十七
小 計	<u>128,589</u>					
擔保借款（新台幣）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雙和分行	15,000	101.11.01-102.02.01	3.12	30,000	註一	註十一
台中商業銀行土城分行	20,000	101.12.10-102.12.10	2.60	45,000	註十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板橋分行	10,000	101.10.22-102.03.21	2.50	43,560	註二	註十二
玉山商業銀行新莊分行	30,000	100.12.12-102.01.02	2.60	60,000	註四	註十三
安泰商業銀行延平分行	20,000	101.10.24-102.04.22	2.76	50,000	註五	註十四
板信商業銀行桃鶯分行	30,000	101.11.23-102.03.22	2.12	30,000	註六	
新加坡星展銀行	10,000	101.12.27-102.03.27	2.71	58,080	註七	註十五
華南商業銀行中和分行	20,000	101.10.30-102.01.30	3.00	45,000	註八	註十六
新光商業銀行新店分行	10,000	101.10.05-102.04.05	3.09	50,000	註九	註十七
	<u>165,000</u>					
信用借款（美元）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永和分行	<u>22,788</u>	101.07.20-102.04.20	2.18-2.36	50,000		註十八
信用借款（新台幣）						
合作金庫南勢角分行	5,000	101.06.13-102.06.13	3.99	5,0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永和分行	<u>10,000</u>	101.12.11-102.06.08	2.33	50,000		註十八
小 計	<u>15,000</u>					
合 計	<u>\$ 331,377</u>					

註一：提供備償現金 8,597 仟元作為擔保品。

註二：提供備償現金 7,368 仟元作為擔保品。

註三：係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保證基金擔保。

註四：提供備償現金 4,307 仟元作為擔保品。

註五：提供備償現金 9,407 仟元作為擔保品。

註六：提供備償現金 8,041 仟元作為擔保品。

註七：提供備償現金 6,206 仟元作為擔保品。

註八：提供備償現金 9,050 仟元作為擔保品。

註九：提供備償現金 6,544 仟元作為擔保品。

註十：提供備償現金 4,004 仟元作為擔保品。

註十一：融資額度 30,000 仟元係可共用之額度。

註十二：融資額度 43,560 仟元係可共用之額度。

註十三：融資額度 60,000 仟元係可共用之額度。

註十四：融資額度 50,000 仟元係可共用之額度。

註十五：融資額度 58,080 仟元係可共用之額度。

註十六：融資額度 45,000 仟元係可共用之額度。

註十七：融資額度 50,000 仟元係可共用之額度。

註十八：融資額度 50,000 仟元係可共用之額度。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保 證 或 承 兌 機 構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	金 發 行 金 額	未攤銷應付短 期票券折價	帳 面 價 值	備 註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金融 公司	101.11.23~102.01.22	0.9	<u>\$ 20,000</u>	(<u>\$ 29</u>)	<u>\$ 19,971</u>	註

註：提供附買回債券 4,017 仟元作為擔保品。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Philips Electronics Hong Kong Ltd.	\$ 24,239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122
艾睿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4,414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04
新加坡商立先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965
仁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61
Philips Lumileds Lighting Company	3,190
其他（註）	<u>8,696</u>
合 計	<u>\$ 61,291</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薪資	\$ 12,472
應付員工紅利	1,684
應付專業服務費	1,050
應付董監酬勞	241
其 他	<u>4,628</u>
合 計	<u>\$ 20,075</u>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及 債 權 人	摘	要	借 款 金 額	契 約 期 間	年 利 率	抵 押 或 擔 保
銀行擔保借款							
合作金庫南勢角分行			自九十九年五月起，每月償還一次，至一〇四年四月還清	\$ 2,523	99.04.30-104.04.30	3.32%	註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021</u>)			
				<u>\$ 1,502</u>			

註：係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保證基金擔保。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銷 售 數 量	金 額
晶 粒	182,511,139 粒	\$105,347
發光二極體	78,353,687 顆	329,172
照明模組	12,668 件	4,268
照明零組件	17,624,185 件	99,543
其 他		<u>12</u>
		538,342
減：銷貨退回		(3,330)
銷貨折讓		(<u>22</u>)
		<u>\$534,990</u>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商品	\$ 73,095
加：本年度進貨	431,411
減：年底商品	(34,173)
轉列研究發展費用及固定資產	(<u>3,417</u>)
其他調整項目前銷貨成本	466,916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u>5,496</u>)
銷貨成本合計	<u>\$461,420</u>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及 總 務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資及退休金		\$ 11,539	\$ 17,667	\$ 10,797	\$ 40,003
折舊及攤銷		249	495	2,441	3,185
專業服務費		59	5,686	669	6,414
保 險 費		888	986	920	2,794
租金費用		492	757	952	2,201
旅 費		808	1,677	1,585	4,070
運 費		906	447	432	1,785
其 他		<u>2,709</u>	<u>7,560</u>	<u>5,093</u>	<u>15,362</u>
		<u>\$ 17,650</u>	<u>\$ 35,275</u>	<u>\$ 22,889</u>	<u>\$ 75,814</u>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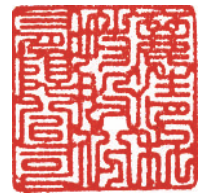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 美 秀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清 鎮

楊清鎮



會計師

蔡 宏 祥

蔡宏祥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	\$ 142,108	\$ 140,393	1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及十九)	\$ 360,400	\$ 261,399	23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五)	-	28,833	3	2110	應付短期票彙(附註十一及十九)	19,971	19,985	2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三)	68,696	50,759	4	2120	應付票據	21	8	-
1140	應收帳款－減備抵呆帳－一〇一一年4,412仟元及 一〇一〇年3,788仟元後之淨額(附註三及十 九)	331,824	262,836	23	2140	應付帳款	186,109	195,039	17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及十八)	73,169	78,547	7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八)	64,183	37,688	3
120X	存貨(附註六)	236,822	278,908	25	2160	應付所得稅	4,280	4,432	1
1260	預付款項	11,704	19,898	2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八)	38,217	45,412	4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十四)	7,147	6,335	1	2260	預收貨款	1,593	603	-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十九)	75,032	68,111	6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二)	1,021	905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15,780	22,871	2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5,073	6,75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62,282	957,491	8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00,868	572,230	51
	長期投資				2420	長期負債	1,502	2,521	-
148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	3,864	-	2XXX	負債合計	702,370	574,751	51
	固定資產(附註八)					股東權益(附註十五)			
1531	本	155,471	140,666	13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90,000 仟股；發行一〇一一年50,184仟股，一〇〇 仟股；發行一〇一〇年47,500仟股	501,840	475,000	42
1537	機器設備	44,527	76,156	7		資本公積	15,412	6,910	1
1551	器具設備	3,503	4,246	-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89	89	-
1561	運輸設備	16,200	15,372	1	3280	其他	15,501	6,999	1
1631	租賃改良	37,192	4,310	1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15,501	6,999	1
1681	其他設備	71,323	57,777	5		保留盈餘			
15X1	成本合計	328,216	298,527	2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511	-	-
15X9	減：累計折舊	(146,716)	(134,440)	(12)	3350	未分配盈餘	42,735	45,108	4
1599	累計減損	(19,698)	(39,541)	(4)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47,246	45,108	4
1672	預付設備款	126,894	9,376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9,707	23,011	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88,606	133,922	12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574,294	550,118	49
	無形資產								
1750	電腦軟體－淨額	2,639	1,745	-					
1760	商 譽	3,002	3,122	1					
1770	預付退休金(附註十三)	1,721	1,675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1,393	1,932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8,755	8,474	1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九)	3,955	4,728	1					
1820	存出保證金	1,907	3,356	-					
1830	遞延費用－淨額	25	437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十四)	10,614	12,280	1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九)	520	317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7,021	21,118	2					
1XXX	資 產 總 計	\$ 1,276,664	\$ 1,124,869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276,664	\$ 1,124,86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美秀



經理人：劉美秀



會計主管：李翠鳳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總額	\$1,217,602 99	\$1,032,380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3,330 -	5,479 -
4190	銷貨折讓	22 -	431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十八）	1,214,250 99	1,026,470 100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12,449 1	1,882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226,699 100	1,028,352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六、十七及十八）	943,557 77	795,788 78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4,387 -	259 -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947,944 77	796,047 78
5910	營業毛利	278,755 23	232,305 22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65,421 5	60,533 6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91,736 8	72,133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9,025 5	52,859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6,182 18	185,525 18
6900	營業利益	62,573 5	46,780 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717 -	480 -
7120	股利收入	- -	28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079 -	467 -
7140	處分投資淨益	141 -	377 -
7160	兌換淨益	- -	17,291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		375	-		\$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淨益（附註五）			149	-				309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十八）			<u>2,747</u>	-				<u>12,733</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5,208</u>	-				<u>31,685</u>	<u>3</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8,103	1				7,963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531	-				196	-	
7560	兌換淨損			7,024	1				-	-	
7630	減損損失			7,010	-				-	-	
7880	什項支出			<u>4,022</u>	-				<u>2,140</u>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26,690</u>	<u>2</u>				<u>10,299</u>	<u>1</u>	
7900	稅前利益			41,091	3				68,166	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十四）			<u>14,353</u>	<u>1</u>				<u>23,058</u>	<u>2</u>	
9600	合併總純益	\$		<u>26,738</u>	<u>2</u>		\$		<u>45,108</u>	<u>4</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u>0.58</u>		\$	<u>0.53</u>	\$	<u>1.28</u>		\$	<u>0.96</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u>0.58</u>		\$	<u>0.53</u>	\$	<u>1.28</u>		\$	<u>0.9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美秀



經理人：劉美秀



會計主管：李鑒辰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資訊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股本 (附註十五)	資本公積 發行股票溢價	其他 (附註十五)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附註十五)		累積 調整數	換算 數	股東權益合計
			\$	\$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429,546	\$ -	\$ -	\$ -	\$ -	(\$ 15,906)	\$	6	\$ 413,646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177	177	-	-	-	-	177
一〇一〇年四月二十二日現金增資—按 每股15元溢價發行	45,454	22,816	(88)	22,728	-	-	-	-	68,182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15,906)	-	(15,906)	-	15,906	-	-	-
一〇一〇年度純益	-	-	-	-	-	45,108	-	-	45,108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23,005	23,005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75,000	6,910	89	6,999	-	45,108	45,108	23,011	550,118
以前年度盈餘分配	-	-	-	-	4,511	(4,511)	-	-	-
法定公積	-	-	-	-	-	(14,760)	-	-	(14,760)
現金股利—每股0.3元	-	-	-	-	-	(9,840)	-	-	-
股票股利—每股0.2元	9,840	-	-	-	-	-	-	-	-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2	2	-	-	-	-	2
一〇一一年二月三日現金增資—按每股 15元溢價發行	17,000	8,502	(2)	8,500	-	-	-	-	25,500
一〇一一年度純益	-	-	-	-	-	26,738	-	-	26,738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13,304)	-	(13,304)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01,840	\$ 15,412	\$ 89	\$ 15,501	\$ 4,511	\$ 42,735	\$ 47,246	\$ 9,707	\$ 574,29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美秀



經理人：劉美秀



會計主管：李黎辰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26,738	\$ 45,108
折舊	27,032	22,102
攤銷	1,736	3,59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2	177
處分固定資產淨益	(548)	(271)
減損損失	7,010	-
處分投資淨益	(141)	(377)
遞延所得稅	3,405	13,502
其他	-	31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變動		
應收票據	(19,999)	(39,998)
應收票據－關係人	-	42,194
應收帳款	(68,736)	(95,613)
應收帳款－關係人	5,948	(32,132)
存貨	46,637	(54,557)
預付款項	9,349	(10,376)
其他流動資產	7,107	(14,380)
預付退休金	(46)	(69)
應付票據	13	(6)
應付帳款	(10,898)	77,52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3,267	34,593
應付所得稅	(143)	4,195
應付費用	(7,822)	16,781
預收貨款	1,003	(5,465)
其他流動負債	<u>1,272</u>	<u>1,027</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2,186</u>	<u>7,86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28,829)
處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價款	28,367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3,005	4,113

(接次頁)

(承 前 頁)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取得子公司股權之價款	\$ -	(\$ 12,809)
取得控制能力日子公司之現金	-	4,993
購置固定資產	(177,064)	(70,406)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496	991
購買電腦軟體	(1,776)	(749)
受限制資產增加	(7,125)	(14,846)
存出保證金減少 (增加)	1,376	(1,315)
遞延費用增加	(3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0,751)	(118,85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淨增加	99,639	49,524
應付短期票券淨增加 (減少)	(14)	19,985
償還長期借款	(903)	(15,952)
現金增資	25,500	68,182
發放現金股利	(14,76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9,462	121,739
匯率影響數	(9,182)	9,439
現金淨增加數	1,715	20,187
年初現金餘額	140,393	120,206
年底現金餘額	\$ 142,108	\$ 140,39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8,390	\$ 7,761
支付所得稅	\$ 10,925	\$ 5,560
同時影響現金與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194,724	\$ 70,406
減：年底應付設備款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7,660)	-
購置固定資產現金支付數	\$ 177,064	\$ 70,406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存貨轉列固定資產	\$ 1,364	\$ -
固定資產轉列出租資產	\$ -	\$ 1,794

(接 次 頁)

(承前頁)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四月十八日取得對子公司盎然科技有限公司及綠益(廣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之控制能力(參閱附註一),取得控制能力日其資產與負債之公平價值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現金	\$ 4,993
應收帳款	1,697
存貨	73
其他流動資產	249
固定資產	2,903
商譽	2,992
其他無形資產	2,315
遞延費用	965
應付帳款	(529)
其他流動負債	(2,849)
取得子公司股權之價款	12,809
減:取得控制能力日子公司之現金	(4,993)
淨支付現金	<u>\$ 7,81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美秀



經理人:劉美秀



會計主管:李鑒辰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八十八年八月設立，主要從事於發光二極體之晶粒及元件之銷售業務暨發光二極體之車輛及路燈照明等相關產品之組裝及銷售業務。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之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一〇一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〇〇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說 明
本公司	Last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Laster International)	投 資	100%	100%	Laster International 於一〇〇年一月、一〇〇年二月、一〇〇年三月、一〇〇年四月、一〇〇年五月、一〇〇年七月、一〇〇年九月、一〇〇年十二月及一〇一年十二月分別發行普通股 129 仟股、63 仟股、33 仟股、236 仟股、114 仟股、2,263 仟股、65 仟股、1,960 仟股及 470 仟股，計分別現金增資美元 129 仟元、美元 63 仟元、美元 33 仟元、美元 236 仟元及美元 114 仟元、美元 2,263 仟元、美元 65 仟元、美元 1,960 仟元及美元 470 仟元。
本公司	翔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翔澤公司)	發光二極體晶粒之 銷售	100%	100%	—
Laster International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Laster Overseas)	投資及貿易	100%	100%	Laster Overseas 於一〇〇年十二月發行普通股 1,960 仟股，計現金增資美元 1,960 仟元。
Laster International	Super Continental Ltd. (Super Continental)	投 資	100%	100%	Super Continental 於一〇〇年四月、一〇〇年五月、一〇〇年七月及一〇一年十二月分別發行普通股 236 仟股、114 仟股、563 仟股及 470 仟股，計分別現金增資美元 236 仟元、美元 114 仟元、美元 563 仟元及美元 470 仟元。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一〇一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〇〇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明 說
Laster International	Laster Forever Co., Ltd. (Laster Forever)	投資及貿易	100%	100%	Laster Forever 於一〇〇年七月發行普通股1,700仟股，計現金增資美元1,700仟元。
Laster Overseas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東莞麗清公司)	發光二極體元件及發光二極體相關照明產品之製造、組裝及銷售	100%	100%	—
Super Continental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上海麗三公司)	發光二極體晶粒及元件之銷售	100%	100%	—
Super Continental	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深圳麗清公司)	發光二極體晶粒及元件之銷售	100%	100%	深圳麗清公司於一〇〇年四月、一〇〇年七月及一〇一年十二月分別現金增資人民幣964仟元、人民幣3,597仟元及人民幣2,905仟元。
Laster Forever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上海麗清公司)	發光二極體之車輛照明產品之製造、組裝及銷售	100%	100%	上海麗清公司於一〇〇年七月現金增資人民幣10,993仟元。
Super Continental	盞然科技有限公司(盞然公司)	投 資	100%	100%	Laster International 及 Super Continental 於一〇〇年四月分別購買盞然公司70%及30%股權，合計100%股權，使盞然公司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續後Laster International 將其所有之70%股權轉讓予Super Continental。
盞然科技有限公司	綠益(廣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廣州綠益公司)	研發、生產及銷售節能照明燈具、燈具模具、燈具配件	100%	100%	Laster International 及 Super Continental 於一〇〇年四月合計購買盞然公司100%股權後，使盞然公司持股100%之廣州綠益公司亦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評估上開國外子公司並無重大特殊營業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合計分別為279人及305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股權且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其於本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期間之帳目予以併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均予銷除。

(二)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外幣交易係按交易發生時匯率折算之記帳貨幣金額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以記帳貨幣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結清年度之損益。

年底之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國外子公司以其功能性貨幣編製之外幣財務報表係按下列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資產及負債一年底匯率；股東權益－歷史匯率；損益－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三) 會計估計

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資產負債表日部分資產與負債之金額及或有事項之揭露，及財務報導期間部分收入與費用之金額，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現金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係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商品時，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係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興櫃及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以原始取得成本衡量。股權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金額嗣後不得迴轉。

現金股利於被投資公司除息日認列收益；但如現金股利係依據投資前之淨利宣告，則此股利列為投資成本之減項。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七)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根據歷年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年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針對某些應收帳款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帳款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八)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

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九)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包括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十)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係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折舊採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機器設備－二至十年；模具設備－二至五年；運輸設備－四至五年；辦公設備－二至十年；租賃改良－二至四年；其他設備－二至十三年。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方法按估計可繼續使用年數計提折舊。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所產生之損益，列為當年度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係採直線法按三至十年攤銷。其他無形資產係採直線法按五年攤銷。

(十二) 商 譽

投資成本超過取得子公司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

(十三)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係採直線法按二至五年攤銷。

(十四)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按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結果認列。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分攤，亦即(一)將部分所得稅分攤至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之項目；及(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當遞延所得稅資產不確定可實現時，則予提列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抵減按當期認列法處理。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於金額可確定時（即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列為調整當年度之所得稅。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員工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年度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十七) 收入之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風險承擔責任移轉（一般係於貨物運出時移轉）予客戶時認列。

(十八) 研究發展支出

研究階段支出及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發展階段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及子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現金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871	\$ 1,487
銀行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40,067	138,906
銀行定期存款	170	-
	<u>\$142,108</u>	<u>\$140,393</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流動</u>		
結構性存款	<u>\$ -</u>	<u>\$ 28,833</u>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從事選擇權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賺取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匯差。

東莞麗清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從事結構性存款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賺取利率價差。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東莞麗清公司無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無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東莞麗清公司未到期之結構性存款餘額為 28,883 仟元，其到期日為一〇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惟到期日之前不得提前贖回。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因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所產生淨益分別為 149 仟元及 309 仟元。

六、存 貨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 品	\$ 49,262	\$102,696
製 成 品	84,837	95,224
在 製 品	19,124	20,181
原 物 料	83,599	60,807
	<u>\$236,822</u>	<u>\$278,908</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5,789 仟元及 19,483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489 仟元及 11,301 仟元（主要係因處分跌價之商品及製成品）。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興櫃公司股票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一〇〇年七月起於 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 -	\$ 2,864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或股單		
百鎰國際開發有限公司（百 鎰公司）	-	1,000
	<u>\$ -</u>	<u>\$ 3,864</u>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經評估後對前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列減損損失如下：

	一 〇 一 年 度
百鎰公司	<u>\$ 1,000</u>

八、固定資產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機器設備	\$ 88,434	\$ 80,358
模具設備	20,861	24,812
運輸設備	3,754	3,971
辦公設備	13,460	13,373
租賃改良	6,491	4,101
其他設備	<u>13,716</u>	<u>7,825</u>
	<u>\$146,716</u>	<u>\$134,440</u>
累計減損		
機器設備	\$ 12,240	\$ 6,313
模具設備	<u>7,458</u>	<u>33,228</u>
	<u>\$ 19,698</u>	<u>\$ 39,541</u>

九、出租資產－淨額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機器設備	\$ 6,726	\$ 6,995
累計折舊		
機器設備	<u>2,771</u>	<u>2,267</u>
	<u>\$ 3,955</u>	<u>\$ 4,728</u>

上述機器設備係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一公司，租約至一〇二年十二月到期，每月租金人民幣 9 仟元，按月收取。

十、短期借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擔保借款（美元）：年利率一〇一年 1.48%-3.73%，一〇〇年 1.72%-2.92%	\$157,612	\$121,420
擔保借款（新台幣）：年利率一〇一年 2.12%-3.12%，一〇〇年 2.45%-3.54%	165,000	130,800
擔保借款（人民幣）：年利率 6.44%-6.71%	-	9,179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美元): 年利率 2.18%-2.36%	\$ 22,788	\$ -
信用借款(新台幣): 年利率 2.33%-3.99%	<u>15,000</u> <u>\$360,400</u>	<u>-</u> <u>\$261,399</u>

上述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部分短期借款分別計9,670 仟元及 5,000 仟元，係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保證基金擔保。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商業本票(新台幣): 年利率 0.9%	\$ 20,000	\$ 20,000
減: 未攤銷折價	(<u>29</u>) <u>\$ 19,971</u>	(<u>15</u>) <u>\$ 19,985</u>

十二、長期借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擔保借款(新台幣): 自九十九年 五月起，每月償還一次，至一 〇四年四月還清，年利率一〇 一年 3.32%，一〇〇年 3.54%	\$ 2,523	\$ 3,426
減: 一年內到期部分	(<u>1,021</u>) <u>\$ 1,502</u>	(<u>905</u>) <u>\$ 2,521</u>

上述長期借款係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保證基金擔保。

十三、員工退休辦法

本公司及翔澤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本公司及翔澤公司每月按適用該辦法員工薪資之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及翔澤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依該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計 2,125 仟元及 1,925 仟元。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按其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原每月按適用該辦法員工薪資總額之百分之二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其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惟本公司自九十四年十月起停止提撥退休基金。本公司該辦法相關之退休金資訊揭露如下：

淨退休金利益：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利息成本	\$ 47	\$ 47
退休基金資產實際報酬	(\$ 47)	(\$ 86)
退休基金資產損失	(<u>47</u>)	(<u>18</u>)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94)	(104)
攤銷數	<u>1</u>	(<u>11</u>)
淨退休金利益	(\$ <u>46</u>)	(\$ <u>68</u>)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之調節：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u>1,590</u>	<u>1,512</u>
累積給付義務	1,590	1,51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821</u>	<u>829</u>
預計給付義務	2,411	2,34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4,793</u>)	(<u>4,745</u>)
提撥狀況	(2,382)	(2,40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299)	(329)
退休金利益未攤銷餘額	<u>960</u>	<u>1,058</u>
預付退休金	(\$ <u>1,721</u>)	(\$ <u>1,675</u>)
既得給付	\$ <u>-</u>	\$ <u>-</u>

精算假設：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大陸子公司已參加由當地政府機構所辦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所有大陸籍員工均可於退休後每月向該等政府機構領取退休金，而大陸子公司則需每月按薪資總額之規定比率交付退休金給該等政府機構。大陸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依該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計 4,679 仟元及 2,872 仟元。

十四、所得稅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5,225	\$ 28,613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5,264)	(7,226)
暫時性差異	(2,841)	(14,593)
產生之虧損扣抵	2,328	4,745
使用之虧損扣抵	(104)	(2,461)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	1,599	-
減：使用之投資抵減	(<u>1,599</u>)	<u>-</u>
當期所得稅	9,344	9,078
遞延所得稅		
虧損扣抵	51	(635)
投資抵減	1,804	2,341
減損損失	(1,503)	27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75	2,251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損益之暫時性差異	6,310	9,161
其他	(2,341)	3,154
備抵評價調整	(1,294)	(2,82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1,607</u>	<u>510</u>
所得稅費用	<u>\$ 14,353</u>	<u>\$ 23,058</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	\$ 480
投資抵減	1,408	1,80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397	3,857
備抵呆帳	935	699
其 他	<u>3,724</u>	<u>2,796</u>
	9,464	9,636
備抵評價	(<u>2,317</u>)	(<u>2,022</u>)
	7,147	7,61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u>-</u>	(<u>1,279</u>)
	<u>\$ 7,147</u>	<u>\$ 6,335</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19,890	\$ 19,507
減損損失	1,482	-
投資抵減	-	1,408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 損失之暫時性差異	<u>4,659</u>	<u>10,969</u>
	26,031	31,884
備抵評價	(<u>13,136</u>)	(<u>14,606</u>)
	<u>12,895</u>	<u>17,27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預付退休金	(<u>293</u>)	(<u>285</u>)
累積換算調整數	(<u>1,988</u>)	(<u>4,713</u>)
	(<u>2,281</u>)	(<u>4,998</u>)
	<u>\$ 10,614</u>	<u>\$ 12,280</u>

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使用之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 抵 減 總 額	未 抵 減 餘 額	最後抵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 條例	研究發展及人 才培訓支出	<u>\$ 1,408</u>	<u>\$ 1,408</u>	一〇二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深圳麗清公司及廣州綠益公司未使用虧損扣抵餘額及最後扣抵年度之相關資訊如下：

最後扣抵年度	本公司	深圳麗清公司	廣州綠益公司
一〇四	\$ -	\$ -	\$ 1,396
一〇五	31,041	1,458	2,246
一〇六	26,650	8,575	-
一〇七	20,984	-	-
一一〇	17,178	-	-
一一一	1,043	-	-
	<u>\$ 96,896</u>	<u>\$ 10,033</u>	<u>\$ 3,642</u>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37,848 仟元及 43,799 仟元。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5.49% 及 20.48%。

十五、股東權益

依有關法令規定，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撥充股本或分配現金，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依本公司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九日修訂後之章程規定，年度純益經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提撥百分之七至十五為員工紅利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餘額得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分派股東紅利。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又依章程規定，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期，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利；股利發放原則採股票股利搭配現金股利之平衡股利政策，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擬分配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金額分別為1,684仟元及2,842仟元；應付董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241仟元及812仟元。前述員工紅利係各按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純益減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之7%計算；前述董監事酬勞係分別按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純益減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之1%及2%計算。若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實際發放金額有變動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本公司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為計算基礎。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列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得用以撥充股本或分配現金。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十六日決議通過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511	
現金股利	14,760	\$ 0.3
股票股利	9,840	0.2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十六日決議配發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員工紅利—現金	\$ 2,842
董監事酬勞	812

本公司前述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二年三月十四日擬議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674	
現金股利	10,037	\$ 0.2

有關一〇一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尚待預計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六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每股盈餘

計算母公司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 數 (分 母)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一〇一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年度盈餘	\$ 29,160	\$ 26,738	50,028	<u>\$ 0.58</u>	<u>\$ 0.5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母公司員工紅利	_____ -	_____ -	_____ 22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年度盈餘加具稀釋作用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9,160</u>	<u>\$ 26,738</u>	<u>50,249</u>	<u>\$ 0.58</u>	<u>\$ 0.53</u>
一〇〇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年度盈餘	\$ 60,438	\$ 45,108	47,040	<u>\$ 1.28</u>	<u>\$ 0.96</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母公司員工紅利	_____ -	_____ -	_____ 250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年度盈餘加具稀釋作用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u>\$ 60,438</u>	<u>\$ 45,108</u>	<u>47,290</u>	<u>\$ 1.28</u>	<u>\$ 0.9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本公司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每股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本公司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一〇〇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0.98 元及 0.97 元減少為 0.96 元及 0.95 元。

十七、用人成本、折舊及攤銷

	一 屬於銷貨成本者	○ 屬於營業費用者	年 合	度 計
用人成本				
薪 資	\$ 33,027	\$ 87,419	\$ 120,446	
社會保險	1,841	5,120	6,961	
退 休 金	2,423	4,335	6,758	
其 他	4,167	5,116	9,283	
	<u>\$ 41,458</u>	<u>\$ 101,990</u>	<u>\$ 143,448</u>	
折 舊	<u>\$ 16,990</u>	<u>\$ 10,042</u>	<u>\$ 27,032</u>	
攤 銷	<u>\$ 286</u>	<u>\$ 1,450</u>	<u>\$ 1,736</u>	

	一 屬於銷貨成本者	○ 屬於營業費用者	年 合	度 計
用人成本				
薪 資	\$ 26,522	\$ 85,555	\$ 112,077	
社會保險	942	3,857	4,799	
退 休 金	1,277	3,452	4,729	
其 他	2,869	2,659	5,528	
	<u>\$ 31,610</u>	<u>\$ 95,523</u>	<u>\$ 127,133</u>	
折 舊	<u>\$ 12,824</u>	<u>\$ 9,278</u>	<u>\$ 22,102</u>	
攤 銷	<u>\$ 793</u>	<u>\$ 2,802</u>	<u>\$ 3,595</u>	

十八、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關 係
常州大茂偉世通車燈有限公司（常州大茂偉世通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福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福華電子公司）	本公司董事
蘇州福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蘇州福華公司）	福華電子公司之孫公司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及餘額如下：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 應收帳款		
常州大茂偉世通公司	\$ 38,141	\$ 58,819
福華電子公司	25,359	4,116
蘇州福華公司	9,669	15,612
	<u>\$ 73,169</u>	<u>\$ 78,547</u>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應付帳款		
蘇州福華公司	\$ 64,183	\$ 36,535
福華電子公司	<u>-</u>	<u>1,153</u>
	<u>\$ 64,183</u>	<u>\$ 37,688</u>
3. 應付費用		
福華電子公司	<u>\$ -</u>	<u>\$ 115</u>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4. 銷貨收入淨額		
常州大茂偉世通公司	\$136,454	\$133,553
福華電子公司	87,048	12,467
蘇州福華公司	<u>16,279</u>	<u>9,781</u>
	<u>\$239,781</u>	<u>\$155,801</u>
5. 進 貨		
蘇州福華公司	\$ 34,617	\$ 41,091
福華電子公司	<u>1,106</u>	<u>1,902</u>
	<u>\$ 35,723</u>	<u>\$ 42,993</u>
6. 樣 品 費		
福華電子公司	<u>\$ -</u>	<u>\$ 109</u>
7. 其他收入（帳列什項收入）		
福華電子公司	<u>\$ 30</u>	<u>\$ -</u>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向蘇州福華公司部分專案性質進貨係依議定條件付款外，餘係按一般條件辦理。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薪 資	\$ 7,522	\$ 7,946
獎 金	3,108	4,110
業務執行費	1,220	2,318
酬勞及紅利	<u>273</u>	<u>871</u>
	<u>\$ 12,123</u>	<u>\$ 15,245</u>

十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質押予銀行作為取得應收帳款融資額度、短期借款融資額度、應付短期票券發行額度及向海關提貨之擔保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定期存款、備償現金及附買 回債券（帳列受限制資產）	\$ 75,552	\$ 68,428
應收帳款	-	9,179
	<u>\$ 75,552</u>	<u>\$ 77,607</u>

二十、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房屋及汽車，租金均按月支付。依該等租賃合約規定，未來應付之最低租金如下：

年 度	金 額
一〇二	\$ 12,997
一〇三	12,331
一〇四	11,709
一〇五	1,543

二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決議買回庫藏股票1,500 仟股，用於轉讓予員工，預計買回期間為一〇二年一月二日至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買回價格區間為每股 10 元至 22 元，惟當本公司股價低於所定買回價格區間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股份。截至一〇二年三月十四日止，本公司買回庫藏股票計 301 仟股，買回價款計 4,637 仟元。

二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公平價值	帳面金額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 金	\$ 142,108	\$ 142,108	\$ 140,393	\$ 140,39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結構性存款	-	-	28,833	28,833
應收票據	68,696	68,696	50,759	50,759
應收帳款	331,824	331,824	262,836	262,836
應收帳款－關係人	73,169	73,169	78,547	78,54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3,864	3,864
負 債				
短期借款	360,400	360,400	261,399	261,399
應付短期票券	19,971	19,971	19,985	19,985
應付票據	21	21	8	8
應付帳款	186,109	186,109	195,039	195,039
應付帳款－關係人	64,183	64,183	37,688	37,68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2,523	2,523	3,426	3,426

(二) 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應付款項。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中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故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平價值。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可取得者。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興櫃及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或股單，由於無法取得或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及子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暴露於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 170 仟元及 87,774 仟元；暴露於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為 295,120 仟元。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暴露於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為 189,221 仟元；暴露於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為 95,589 仟元。

(四)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部分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係以外幣計價，故外匯匯率變動將使該等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本公司及子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能履行合約義務所遭受之潛在損失。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監控現金部位，並規劃適當之籌資管道，以控制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部分借款計 295,120 仟元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該等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之波動。若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現金流出一年增加 2,951 仟元。

二三、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4,552	29.04	\$ 132,205	\$ 3,969	30.28	\$ 120,169
人民幣	92,176	4.66	429,544	67,948	4.81	326,482
港幣	4,127	3.78	15,475	819	3.90	3,193
歐元	3	38.49	113	43	39.18	1,694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	4.66	-	6,001	4.81	28,833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元	7,704	29.04	224,009	6,167	30.28	186,708
人民幣	43,762	4.66	203,931	33,403	4.81	160,495

二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一〇一年度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一〇一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有價證券：附表三。
4. 一〇一年度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一〇一年度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一〇一年度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一〇一年度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9. 一〇一年度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註五及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八及九。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十。

二五、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以公司別衡量，因此應報導部門如下：

1. 麗清部門－本公司。
2. 東莞麗清部門－東莞麗清公司。
3. 上海麗清部門－上海麗清公司。
4. 上海麗三部門－上海麗三公司。
5. Forever 部門－Laster Forever。
6. 其他部門－除前述外之其餘子公司。

(一) 營運部門資訊：

	麗 清 部 門	東 莞 麗 清 部 門	上 海 麗 清 部 門	上 海 麗 三 部 門	Forever 部 門	其 他 部 門	調 節 及 銷 除	合 計
一〇一〇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05,451	\$ 184,325	\$ 541,458	\$ 116,680	\$ 133,314	\$ 45,471	\$ -	\$ 1,226,699
部門間收入	329,539	67,211	120,293	87,165	297,058	85,403	(986,669)	-
收入合計	\$ 534,990	\$ 251,536	\$ 661,751	\$ 203,845	\$ 430,372	\$ 130,874	(\$ 986,669)	\$ 1,226,699
利息收入	\$ 196	\$ 1,439	\$ 262	\$ 32	\$ 17	\$ 50	(\$ 1,279)	\$ 717
利息費用	\$ 7,229	\$ -	\$ 874	\$ -	\$ -	\$ 1,279	(\$ 1,279)	\$ 8,103
折舊費用	\$ 2,506	\$ 11,031	\$ 10,218	\$ 12	\$ -	\$ 2,683	\$ -	\$ 26,450
攤銷費用	\$ 679	\$ 426	\$ 162	\$ 1	\$ -	\$ 468	\$ -	\$ 1,736
部門利益 (損失)	(\$ 8,620)	(\$ 1,335)	\$ 45,334	\$ 2,744	\$ 17,630	(\$ 11,001)	(\$ 3,661)	\$ 41,091
未分配金額								-
稅前淨利								\$ 41,091
部門資產 (註)	\$ -	\$ -	\$ -	\$ -	\$ -	\$ -	\$ -	\$ -
一〇〇〇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66,262	\$ 147,952	\$ 460,472	\$ 115,199	\$ 88,997	\$ 49,470	\$ -	\$ 1,028,352
部門間收入	303,467	71,131	63,299	75,018	220,697	96,849	(830,461)	-
收入合計	\$ 469,729	\$ 219,083	\$ 523,771	\$ 190,217	\$ 309,694	\$ 146,319	(\$ 830,461)	\$ 1,028,352
利息收入	\$ 142	\$ 80	\$ 173	\$ 59	\$ 1	\$ 25	\$ -	\$ 480
利息費用	\$ 6,163	\$ -	\$ 1,800	\$ -	\$ -	\$ -	\$ -	\$ 7,963
折舊費用	\$ 3,737	\$ 9,543	\$ 6,387	\$ 12	\$ -	\$ 2,423	\$ -	\$ 22,102
攤銷費用	\$ 577	\$ 1,098	\$ 123	\$ 1	\$ 198	\$ 1,598	\$ -	\$ 3,595
部門利益 (損失)	\$ 6,687	\$ 6,295	\$ 61,661	\$ 11,691	(\$ 4,545)	(\$ 13,673)	\$ 50	\$ 68,166
未分配金額								-
稅前淨利								\$ 68,166
部門資產 (註)	\$ -	\$ -	\$ -	\$ -	\$ -	\$ -	\$ -	\$ -

註：因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以零列示。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非 流 動 資 產	
	一 〇 一 年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三 十 一 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一〇一〇年度	\$ 123,368	\$ 184,115
一〇〇〇年度	\$ 901,927	\$ 754,285
台灣	\$ 123,368	\$ 184,115
中國大陸	\$ 901,927	\$ 754,285
其他	\$ 201,404	\$ 89,952
	\$ 1,226,699	\$ 1,028,352
	\$ 296,618	\$ 142,764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商品、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後福利資產。

(三) 產品別資訊：

產 品 別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車燈模組	\$ 818,640	\$ 671,556
晶 粒	132,423	154,024
發光二極體	134,871	150,715
照明模組	15,671	23,047
照明零組件	107,558	17,155
其 他	17,536	11,855
	<u>\$ 1,226,699</u>	<u>\$ 1,028,352</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佔合併營業收入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如下：

客 戶 名 稱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營 業 收 入	所 佔 比 例(%)	營 業 收 入	所 佔 比 例(%)
甲公司	\$ 353,246	29	\$ 316,900	31
常州大茂偉世通公司	136,454	11	133,553	13
乙公司	148,638	12	114,523	11
丙公司	127,964	10	88,997	9

二六、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合併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〇九九〇〇〇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

- (一)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執 行 單 位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1.成立專案小組	專案小組	已完成
2.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專案小組	已完成
3.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專案小組	已完成
4.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專案小組	已完成
5.完成 IFRSs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專案小組	已完成
6.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專案小組	已完成
7.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專案小組	已完成
8.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專案小組	已完成
9.決定所選用 IFRSs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專案小組	已完成
10.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資產負債表	專案小組	已完成
11.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專案小組	按各季進度完成
12.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專案小組	已完成

(二) 合併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現金	\$ 140,393	\$ -	\$ 140,393 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8,833	-	28,8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淨額	50,759	-	50,823 應收票據－淨額 6.(8)
應收帳款－淨額	262,836	-	266,421 應收帳款－淨額 6.(8)
應收帳款－關係人	78,547	-	78,547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存 貨	278,908	-	278,908 存 貨
預付款項	19,898	(5,040)	14,858 預付款項 6.(8)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355	(6,335)	- 6.(2)
受限制資產－流動	68,111	-	68,111 受限制資產－流動
其他流動資產	22,871	-	22,871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957,491	(6,335)	949,765
長期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64	-	3,86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固定資產－淨額	133,922	(9,376)	80,4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8)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淨額	1,745	-	1,745 電腦軟體
商 譽	3,122	-	3,122 商 譽
預付退休金	1,675	-	598 2,273 6.(5)
其他無形資產	1,932	-	1,932 其他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合計	8,474	-	598 9,072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項目說明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淨額	\$ 4,728	\$ -	\$ 4,728 出租資產－淨額
存出保證金	3,356	-	3,356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淨額	437	(437)	- 6.(6)
長期應收款	-	82,131	82,131 長期應收款 6.(8)
長期預付費用	-	437	437 長期預付費用 6.(6)
長期預付款項	-	9,376	9,376 長期預付款項 6.(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2,280	12,612	759 25,651 遞延所得稅資產 6.(1)、(2)、(3)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317	-	- 317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資產合計	21,118	21,988	82,890 125,996
資產總計	\$ 1,124,869	\$ 6,277	\$ 37,998 \$ 1,169,144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261,399	\$ -	\$ 261,399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19,985	-	19,985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票據	8	-	8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195,039	-	5,195 200,234 應付帳款 6.(8)
應付帳款－關係人	37,688	-	37,688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所得稅	4,432	-	4,432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45,412	-	2,924 48,336 其他應付款 6.(1)
預收貨款	603	-	- 603 預收貨款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05	-	905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其他流動負債	6,759	-	198 6,957 其他流動負債 6.(8)
流動負債合計	572,230	-	8,317 580,547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2,521	-	- 2,521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6,277	11,898 18,175 遞延所得稅負債 6.(3)、(5)、(8)
負債合計	574,751	6,277	20,215 601,243 負債合計
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475,000	-	- 475,00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發行股票溢價	6,910	-	- 6,910 發行股票溢價
其他	89	-	- 89 其他
資本公積合計	481,999	-	- 481,999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	-	23,011 23,011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45,108	-	17,783 62,891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合計	45,108	-	40,794 85,90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011	-	(23,01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股東權益合計	550,118	-	17,783 567,901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24,869	\$ 6,277	\$ 37,998 \$ 1,169,144 負債及權益合計

2.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現 金	\$ 142,108	(\$ 170) \$ -	\$ 141,938 現 金 6.(7)
應收票據－淨額	68,696	- (20)	68,676 應收票據－淨額 6.(8)
應收帳款－淨額	331,824	- 6,742	338,566 應收帳款－淨額 6.(8)
應收帳款－關係人	73,169	-	73,169 應收帳款－關係人
一	-	170	17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7)
存 貨	236,822	124,144 -	360,966 存 貨 6.(8)
預付款項	11,704	-	11,704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7,147	(7,147) -	- 6.(2)
受限制資產－流動	75,032	-	75,032 受限制資產－流動
其他流動資產	15,780	-	15,780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962,282	116,997 6,722	1,086,001
固定資產－淨額	288,606	(126,804) (49,955)	111,8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8)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表達差異	金額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淨額	\$ 2,639	\$ -	\$ 2,639
商 譽	3,002	-	3,002
預付退休金	1,721	-	391
其他無形資產	1,393	-	1,393
無形資產合計	8,755	-	9,146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淨額	3,955	-	3,955
存出保證金	1,907	-	1,907
遞延費用－淨額	25	(25)	-
長期應收款	-	-	74,876
長期預付費用	-	25	-
長期預付款項	-	2,660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0,614	9,428	791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520	-	-
其他資產合計	17,021	12,088	75,667
資產總計	\$ 1,276,664	\$ 2,281	\$ 32,825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360,400	\$ -	\$ 360,400
應付短期票券	19,971	-	-
應付票據	21	-	-
應付帳款	186,109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64,183	-	-
應付所得稅	4,280	-	-
應付費用	38,217	-	3,130
預收貨款	1,593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21	-	-
其他流動負債	25,073	-	2,132
流動負債合計	700,868	-	5,262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1,502	-	-
其他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2,281	11,166
負債合計	702,370	2,281	16,428
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501,840	-	-
資本公積			
發行股票溢價	15,412	-	-
其 他	89	-	-
資本公積合計	5,501	-	-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511	-	-
特別盈餘公積	-	-	23,011
未分配盈餘	42,735	-	16,397
保留盈餘合計	47,246	-	39,408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9,707	-	(23,011)
股東權益合計	574,294	-	16,39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276,664	\$ 2,281	\$ 32,825

電腦軟體－淨額	\$ 2,639	\$ -	\$ 2,639	電腦軟體－淨額	
商 譽	3,002	-	-	商 譽	
預付退休金	1,721	-	391	—	6.(5)
其他無形資產	1,393	-	-	其他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合計	8,755	-	391	9,146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淨額	3,955	-	-	3,955	出租資產－淨額
存出保證金	1,907	-	-	1,907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淨額	25	(25)	-	-	—
長期應收款	-	-	74,876	74,876	長期應收款
長期預付費用	-	25	-	25	長期預付費用
長期預付款項	-	2,660	-	2,660	長期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0,614	9,428	791	20,833	遞延所得稅資產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520	-	-	5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資產合計	17,021	12,088	75,667	104,776	
資產總計	\$ 1,276,664	\$ 2,281	\$ 32,825	\$ 1,311,770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360,400	\$ -	\$ -	\$ 360,400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19,971	-	-	19,971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票據	21	-	-	21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186,109	-	-	186,109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64,183	-	-	64,183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所得稅	4,280	-	-	4,280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38,217	-	3,130	41,347	其他應付款
預收貨款	1,593	-	-	1,593	預收貨款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21	-	-	1,021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其他流動負債	25,073	-	2,132	27,205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700,868	-	5,262	706,130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1,502	-	-	1,502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2,281	11,166	13,447	遞延所得稅負債
負債合計	702,370	2,281	16,428	721,079	負債合計
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501,840	-	-	501,84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發行股票溢價	15,412	-	-	15,412	發行股本溢價
其 他	89	-	-	89	其 他
資本公積合計	5,501	-	-	15,501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511	-	-	4,511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	-	23,011	23,011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42,735	-	16,397	59,132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合計	47,246	-	39,408	86,65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9,707	-	(23,011)	(13,30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股東權益合計	574,294	-	16,397	590,691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276,664	\$ 2,281	\$ 32,825	\$ 1,311,770	負債及權益合計

3. 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營業收入淨額	\$ 1,226,699	\$ - (\$ 11,931)	\$ 1,214,768 營業收入淨額 6.(8)
營業成本	947,944	- (4,571)	943,373 營業成本 6.(8)
營業毛利	278,755	- (7,360)	271,395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65,421	- -	65,421 推銷費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91,736	- 238	91,974 管理費用 6.(1)、(5)
研究發展費用	59,025	- -	59,025 研究發展費用
營業費用合計	216,182	- 238	216,420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營業利益	\$ 62,573	\$ - (\$ 7,598)	\$ 54,975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 717	\$ - \$ 5,623	\$ 6,340 利息收入 6(8)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079	-	1,0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處分投資淨益	141	-	141 處分投資淨益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149	-	1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利益
什項收入	3,122	-	3,122 其他利益及損失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5,208	5,623	10,83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8,103	-	8,103 財務成本
處分固定資產	531	-	53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兌換淨損	7,024	-	7,024 淨外幣兌換損失
減損損失	7,010	-	7,010 減損損失
什項支出	4,022	-	4,022 其他利益及損失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6,690	-	26,690
稅前利益	41,091	- (1,975)	39,116 稅前利益
所得稅費用	14,353	- (734)	13,619 所得稅費用 6.(1)、(5)、(8)
合併總純益	\$ 26,738	\$ - (\$ 1,241)	25,497 合併總純益
		(16,02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4)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2,754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3,4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2,0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二八六五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23,011 仟元，將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轉換至 IFRSs 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因此，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納入合併公司之相關資產及負債仍依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合併公司對所有在轉換至 IFRSs 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上述豁免選項對合併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6.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6.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其他應付款 3,130 仟元及 2,924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791 仟元及 759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206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32 仟元。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其相關資產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7,147 仟元及 6,335 仟元。

(3) 遞延所得稅之互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同。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

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同額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分別為 2,281 仟元及 6,277 仟元。

(4) 預付設備款之表達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並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預付設備款自固定資產項下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2,660 仟元及 9,376 仟元。

(5)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計畫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最低退休金負債是在資產負債表上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若帳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低於此下限金額，則應將不足部分補列。轉換至 IFRSs 後，無最低退休金負債之規定。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

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預付退休金成本分別調整增加 391 仟元及 598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67 仟元及 102 仟元。另一〇一年全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增加 32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5 仟元。又一〇一年度認列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174 仟元及其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29 仟元。

(6) 遞延費用之表達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長期預付費用之金額分別為 25 仟元及 437 仟元。

(7) 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定期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者，通常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因該存款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故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者，須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定期存款自現金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170 仟元及 0 仟元。

(8) 非以租賃之法律形式移轉（取得）資產使用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於符合特定條件時，係屬資本租賃。

轉換至 IFRSs 後，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並無逐條明訂應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判斷條件。若實質轉讓全部風險與報酬時，則係屬融資租賃。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規定，應收票據分別調整減少 20 仟元及增加 64 仟元；應收帳款分別調整增加 6,742 仟元及 3,585 仟元；預付款項分別調整減少 0 仟元及 5,040 仟元；固定資產分別調整減少 49,955 仟元及 44,099 仟元；長期應收款分別調整增加 74,876 仟元及 82,131 仟元；應付帳款分別調整增加 0 仟元及 5,195 仟元；其他流動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2,132 仟元及 198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11,099 仟元及 11,796 仟元。又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存貨金額為 124,144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營業收入調整減少 11,931 仟元、營業成本調整減少 4,571 仟元、利息收入調整增加 5,623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697 仟元。

(三) 合併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合併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收金額	實際支利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二)	資金貸與性 金額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呆帳	備抵 金額	擔保 名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總額	資金 總額	貸與 金額	註
0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	8	\$	-	\$	-	-	2	\$	-	營運週轉	\$	-	\$	230,220 (註八)	\$	230,220 (註九)	(註十八)
0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69,181		65,864 (註四)	65,864		-	-	2	-	-	營運週轉	-	-	-	230,220 (註八)	230,220 (註九)		(註十八)
0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07,016		90,564 (註五)	90,564		-	-	2	-	-	營運週轉	-	-	-	230,220 (註八)	230,220 (註九)		(註十八)
0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849		-	-		-	-	2	-	-	營運週轉	-	-	-	230,220 (註八)	230,220 (註九)		(註十八)
0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13,775		13,338 (註三)	13,338		-	-	2	-	-	營運週轉	-	-	-	230,220 (註八)	230,220 (註九)		(註十八)
1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53,485		45,882 (註三)	45,882		-	-	2	-	-	營運週轉	-	-	-	58,614 (註十)	58,614 (註十一)		(註十八)
2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9,393		9,393 (註三)	9,393		-	-	2	-	-	營運週轉	-	-	-	9,862 (註十二)	9,862 (註十三)		(註十八)
3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52,530		52,530 (註六)	52,530		7% (註六)	2	-	-	-	營運週轉	-	-	-	58,173 (註十四)	58,173 (註十五)		(註十八)
4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4,473		4,434 (註七)	4,434		-	2	-	-	-	營運週轉	-	-	-	89,842 (註十六)	89,842 (註十七)		(註十八)

註一：本公司填0，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三：係逾期之應收帳款。

註四：係包括逾期之應收帳款47,342仟元、代購設備款9,654仟元及其他代墊款8,868仟元。

註五：係包括逾期之應收帳款87,251仟元及其他代墊款3,313仟元。

註六：係包括資金融通款24,025仟元及逾期之應收帳款28,505仟元，且資金融通款年利率7%計息。

註七：係其他代墊款。

註八：本公司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對個別對象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額，經計算為230,220仟元（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淨值575,550仟元×40%）。

註九：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總限額，經計算為230,220仟元（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淨值575,550仟元×40%）。

註十：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對個別對象貸與金額以不超過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最近期經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額，經計算為 58,614 仟元（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值 146,536 仟元×40%）。

註十一：以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最近期經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總限額，經計算為 58,614 仟元（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值 146,536 仟元×40%）。

註十二：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對個別對象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額，經計算為 9,862 仟元（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淨值 24,654 仟元×40%）。

註十三：以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總限額，經計算為 9,862 仟元（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淨值 24,654 仟元×40%）。

註十四：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對個別對象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額，經計算為 58,173 仟元（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值 145,433 仟元×40%）。

註十五：以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總限額，經計算為 58,173 仟元（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值 145,433 仟元×40%）。

註十六：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對個別對象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經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額，經計算為 89,842 仟元（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淨值 224,605 仟元×40%）。

註十七：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最近期經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總限額，經計算為 89,842 仟元（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淨值 224,605 仟元×40%）。

註十八：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	本年度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0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115,110 (註三)	\$ 90,295	\$ 43,560	\$ -	\$ -	7.57%	\$287,775 (註四)	註五
0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3)	115,110 (註三)	29,040	29,040	-	-	5.05%	287,775 (註四)	註五

註一：本公司填 0，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如下：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20% 為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經計算 115,110 仟元（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淨值 575,550 仟元 x 20%）。

註四：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0% 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287,775 仟元（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淨值 575,550 仟元 x 50%）。

註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註 一)	底 備	註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Last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14,297,709	\$ 433,851	100	\$ 433,851		註三
	翔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1,500,000	15,590	100	16,004		註三
	股 單 百鎰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 動	註二	-	註二	-		
Last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股 票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7,619,927	128,810	100	128,810		註三
	Super Continental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2,010,735	54,572	100	54,572		註三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3,501,000	242,935	100	242,849		註三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股 單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註二	132,938	100	136,203		註三
Super Continental Ltd.	股 單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註二	25,432	100	25,473		註三
	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註二	27,172	100	27,172		註三
	股 票 盎然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2,432,995	8,953	100	8,953		註三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度 數 量 / 單 位 數 量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註 一)	底 備	註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u>單 股</u>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註二	\$ 234,403	100	\$ 234,429		註三
盎然科技有限公司	<u>單 股</u> 綠益(廣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註二	8,953	100	8,953		註三

註一：未上市(櫃)公司之股票，因無公開市價，如已能取得財務資訊者以淨值填列。

註二：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價授信期	單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孫公司	銷	貨 (\$ 286,023)	(53.5%)	視資金狀況收款	\$ -	註一	\$ 133,581	64.2%	註三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	貨 (170,440)	(39.6%)	視資金狀況收款	-	註一	87,799	38.3%	註三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	貨 (126,618)	(29.4%)	視資金狀況收款	-	註一	104,486	45.6%	註三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最終母公司之孫公司	銷	貨 (116,855) (註二)	(17.7%)	按一般條件辦理	-	—	9,272	3.4%	註三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	貨 286,023	70.4%	視資金狀況付款	-	註一	(133,581)	(57.9%)	註三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	貨 116,855 (註二)	29.6%	按一般條件辦理	-	—	(9,272)	(4.0%)	註三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最終母公司之孫公司	進	貨 170,440	98.8%	視資金狀況付款	-	註一	(87,799)	(99.5%)	註三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最終母公司之孫公司	進	貨 126,618	23.7%	視資金狀況付款	-	註一	(104,486)	(45.7%)	註三

註一：係考量關係公司整體之資金成本及資金調度狀況，而採取較具彈性之收款條件。

註二：係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透過泛太供應鏈管理（上海）有限公司間接銷售予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之金額。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帳金	抵額	註備
						處	式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孫公司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 133,581 90,564 \$ 224,145	2.27	\$ - 87,251 \$ 87,251	視其資金狀況收款	-	\$ - 47,893 \$ 47,893	- - -	註二 註二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之曾孫公司	應收帳款 \$ 104,486	1.33	\$ -	-	-	\$ 23,296	-	註二

註一：截至一〇一二年三月十四日止之收回金額。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東莞麗清公司

東莞麗清公司一〇一年度從事結構性存款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賺取利率價差。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東莞麗清公司無未到期之結構性存款交易。

東莞麗清公司一〇一年度因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所產生之淨益為人民幣32 仟元。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本年年底	資金 上年年底	額 年底	底 數比率(%)	持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年年底(損)	本 年度 投資(損)	之 認列(損)	備 註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ast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翔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新北市	投資 發光二極體晶粒之銷售	\$ 453,889	\$ 440,253	14,297,709	100	\$ 433,851	\$ 37,118	\$ 37,118		子公司(註二)
Last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Super Continental Ltd.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薩摩亞 模里西斯 薩摩亞	投資及貿易 投資 投資及貿易	250,387 60,966 105,602	250,387 47,330 105,602	7,619,927 2,010,735 3,501,000	100 100 100	128,810 54,572 242,935	(12,264) (5,707) 55,111		662	孫公司(註二) 孫公司(註二) 孫公司(註二)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東莞市	發光二極體元件及發光二極體車輛照明相關產品之製造、組裝及銷售	157,005	157,005	(註一)	100	132,938	(3,692)			曾孫公司(註二)
Super Continental Ltd.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益然科技有限公司	大陸上海市 大陸廣東省深圳市 香港	發光二極體晶粒及元件之銷售 發光二極體晶粒及元件之銷售 投資	16,961 38,281 12,809	16,961 24,645 12,809	(註一) (註一) 2,432,995	100 100 100	25,432 27,172 8,953	2,076 (7,736) (22)			曾孫公司(註二) 曾孫公司(註二) 曾孫公司(註二)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大陸上海市	發光二極體之車輛照明相關產品之製造、組裝及銷售	105,571	105,571	(註一)	100	234,403	37,422			曾孫公司(註二)
益然科技有限公司	綠益(廣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廣州市	研發、生產及銷售節能照明燈具、燈具模具、燈具配件	12,038	12,038	(註一)	100	8,953	(22)			曾曾孫公司(註二)

註一：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年年初匯出金額	本年年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投資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損)益(註二)	年底投資面價	截至已投資價值	至本年底匯收	年度止回備註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元件及發光二極體車輛照明相關產品之製造、組裝及銷售	\$ 157,005	(二)	\$ 157,005	\$ -	\$ -	\$ 157,005	100%	(\$ 3,692) (註三)	\$ 132,938	\$ -	-	註六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晶粒及元件之銷售	16,961	(二)	16,961	-	-	16,961	100%	2,076 (註三)	25,432	-	-	註六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之車輛照明相關產品之製造、組裝及銷售	105,571	(二)	105,571	-	-	105,571	100%	37,422 (註三)	234,403	-	-	註六
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發光二極體晶粒及元件之銷售	38,281	(二)	24,645	13,636	-	38,281	100%	(7,736) (註三)	27,172	-	-	註六
綠益(廣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及銷售節能照明燈具、燈具模塊、燈具配件	8,215	(三)	12,809	-	-	12,809 (註四)	100%	(22) (註三)	8,953	-	-	註六

本年年底累計自大陸地區匯出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審委會依經濟部大陸地區投資審定額
\$330,627	\$342,190	\$344,576 (註五)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

註二：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三：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註二、(二)、2.項。

註四：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年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12,809 仟元，其中 771 仟元保留於益然科技有限公司。

註五：係按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六十計算 (574,294 仟元×60%=344,576 仟元)。

註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要交易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銷 貨

大 陸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第 三 地 區	事 業	交 易 條 件			銷 貨			應 收 票 據 、 帳 款		
			交 價	格 收 款 期 間	視 資 金 狀 況 而 定	金 額	佔 總 銷 貨 之 比 率	毛 利	未 實 現 銷 貨 毛 利 (註一)	餘 額	佔 總 應 收 票 據 、 帳 款 之 比 率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一般交易條件	視資金狀況而定	\$ 163,033	30.5%	\$ 13,695	\$ 1,810	\$ 76,141 (註二)	36.6%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一般交易條件	視資金狀況而定	1,113	-	90	-	-	-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一般交易條件	視資金狀況而定	122,990	23.0%	10,331	130	57,440 (註二)	27.6%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一般交易條件	視資金狀況而定	42,403	7.9%	7,301	1,081	16,459 (註三)	8.0%

二、進 貨

大 陸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第 三 地 區	事 業	交 易 條 件			進 貨			應 付 票 據 、 帳 款		
			交 價	格 付 款 期 間	每 月 月 結 時 將 應 付 帳 款 與 預 付 貨 款 及 其 他 應 收 款 互 抵	金 額	佔 總 進 貨 之 比 率	貨 餘	餘 額	佔 總 應 付 票 據 、 帳 款 之 比 率	備 註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一般交易條件	\$ 14,150	3.3%	\$ -	-	-	註四

三、資金融通情形：請參閱附表一。

四、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表二。

註一：截至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累積未實現利益。

註二：不含應收帳款帳齡超過正常授信期限而轉列其他應收款之 87,251 仟元。

註三：不含應收帳款帳齡超過正常授信期限而轉列其他應收款之 47,342 仟元。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註 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 二)	交 易 科 目	往 來 情 形		
					金 額 (註 四)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註 三)	
一〇一年度 0	本公司	Laster Overseas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6,459	視資金狀況而定	1.3%
		Laster Overseas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5,864	視資金狀況而定	5.2%
		Laster Overseas	1	銷貨收入	42,403	按一般條件辦理	3.5%
		Laster Overseas	1	進 貨	14,150	按一般條件辦理	1.2%
		Laster Forever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3,581	視資金狀況而定	10.5%
		Laster Forever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0,564	視資金狀況而定	7.1%
		Laster Forever	1	銷貨收入	286,023	按一般條件辦理	23.3%
		上海麗清公司	1	銷貨收入	1,113	按一般條件辦理	0.1%
		翔澤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095	視資金狀況而定	0.3%
		翔澤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710	視資金狀況而定	0.1%
		翔澤公司	1	進 貨	8,79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7%
		翔澤公司	1	管理服務收入	5,10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4%
		深圳麗清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338	視資金狀況而定	1.0%
1	Laster International	Super Continental Ltd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42	視資金狀況而定	0.1%
		Laster Forever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	視資金狀況而定	-
		東莞麗清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490	視資金狀況而定	1.1%
		東莞麗清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5,882	視資金狀況而定	3.6%
		東莞麗清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494	視資金狀況而定	-
		東莞麗清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83	視資金狀況而定	-
		東莞麗清公司	3	銷貨收入	52,544	按一般條件辦理	4.3%
		翔澤公司	3	進 貨	10,13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8%
		翔澤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5,631	視資金狀況而定	0.4%
		上海麗三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87,799	視資金狀況而定	6.9%
3	Laster Forever	上海麗三公司	3	銷貨收入	170,440	按一般條件辦理	13.9%
		上海麗清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4,486	視資金狀況而定	8.2%
		上海麗清公司	3	銷貨收入	126,618	按一般條件辦理	10.3%
		上海麗清公司	3	進 貨	116,855	按一般條件辦理	9.5%
		深圳麗清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434	視資金狀況而定	0.3%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註三)	
				交 易 科 目	交 易 金 額 (註四)	交 易 條 件				
4	東莞麗清公司	上海麗三公司 上海麗三公司 上海麗三公司 上海麗清公司 上海麗清公司 上海麗清公司 上海麗清公司 深圳麗清公司 深圳麗清公司 深圳麗清公司 廣州綠益公司 Laster Overseas 上海麗清公司 上海麗清公司 上海麗清公司 上海麗清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4,556	視資金狀況而定	2.7%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393	視資金狀況而定	0.7%			
			3	進 貨	33,048	按一般條件辦理	2.7%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4	視資金狀況而定	-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415	視資金狀況而定	-			
			3	銷貨收入	2,108	按一般條件辦理	0.2%			
			3	進 貨	1,455	按一般條件辦理	0.1%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46,866	視資金狀況而定	3.7%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2,530	視資金狀況而定	4.1%			
			3	銷貨收入	40,620	按一般條件辦理	3.3%			
			3	利息收入	1,279	按合約規定辦理	0.1%			
			3	銷貨收入	10,638	按一般條件辦理	0.9%			
			3	銷貨收入	13,845	按一般條件辦理	1.1%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256	視資金狀況而定	1.4%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90	視資金狀況而定	0.2%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614	視資金狀況而定	-			
			3	銷貨收入	54,117	按一般條件辦理	4.4%			
			3	進 貨	1,983	按一般條件辦理	0.2%			
5	上海麗三公司	Laster Overseas Laster Overseas Laster Overseas Laster Overseas Laster Forever Laster Forever Laster Forever 上海麗三公司 上海麗三公司 上海麗清公司 上海麗清公司 上海麗清公司 翔澤公司 翔澤公司 翔澤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8,564	視資金狀況而定	3.4%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3,764	視資金狀況而定	3.0%			
			1	銷貨收入	70,231	按一般條件辦理	6.8%			
			1	進 貨	22,581	按一般條件辦理	2.2%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8,955	視資金狀況而定	10.6%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9,572	視資金狀況而定	3.5%			
			1	銷貨收入	214,939	按一般條件辦理	20.9%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9	視資金狀況而定	-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	視資金狀況而定	-			
			1	銷貨收入	340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37	視資金狀況而定	0.2%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49	視資金狀況而定	0.1%			
			1	銷貨收入	4,456	按一般條件辦理	0.4%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60	視資金狀況而定	0.1%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89	視資金狀況而定	0.1%			
			1	進 貨	3,475	按一般條件辦理	0.3%			
			一〇〇年度							
			0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 科目	往 金額 (註四)	來 交易 條件	情 佔合併總 或資產之 (註三)	形 收
		翔澤公司	1	管理服務收入	\$ 4,05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4%
		深圳麗清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5,087	視資金狀況而定		0.5%
		深圳麗清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818	視資金狀況而定		0.8%
1	Laster International	深圳麗清公司	1	銷貨收入	13,501	按一般條件辦理		1.3%
2	Laster Overseas	Super Continental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792	視資金狀況而定		0.8%
		東莞麗清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8,445	視資金狀況而定		7.0%
		東莞麗清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8,178	視資金狀況而定		0.7%
		東莞麗清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98	視資金狀況而定		0.1%
		東莞麗清公司	3	銷貨收入	70,675	按一般條件辦理		6.9%
3	Laster Forever	東莞麗清公司	3	進貨	23,500	按一般條件辦理		2.3%
		上海麗三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98,013	視資金狀況而定		8.7%
		上海麗三公司	3	銷貨收入	206,927	按一般條件辦理		20.1%
		上海麗清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184	視資金狀況而定		1.3%
		上海麗清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6,110	視資金狀況而定		0.5%
		上海麗清公司	3	銷貨收入	13,770	按一般條件辦理		1.3%
		上海麗清公司	3	進貨	62,448	按一般條件辦理		6.1%
4	東莞麗清公司	深圳麗清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622	視資金狀況而定		0.4%
		上海麗三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781	視資金狀況而定		1.0%
		上海麗三公司	3	進貨	22,565	按一般條件辦理		2.2%
		上海麗清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800	視資金狀況而定		0.1%
		上海麗清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53	視資金狀況而定		0.1%
		上海麗清公司	3	銷貨收入	9,249	按一般條件辦理		0.9%
		上海麗清公司	3	進貨	594	按一般條件辦理		0.1%
		深圳麗清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149	視資金狀況而定		1.3%
		深圳麗清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549	視資金狀況而定		1.3%
		深圳麗清公司	3	銷貨收入	27,474	按一般條件辦理		2.7%
5	上海麗三公司	廣州綠益公司	3	銷貨收入	10,864	按一般條件辦理		1.1%
		上海麗清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940	視資金狀況而定		2.5%
		上海麗清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391	視資金狀況而定		-
		上海麗清公司	3	銷貨收入	51,073	按一般條件辦理		5.0%
6	深圳麗清公司	上海麗清公司	3	進貨	319	按一般條件辦理		-
		翔澤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2	視資金狀況而定		-
		翔澤公司	3	進貨	97	按一般條件辦理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年底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是否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0年度	101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87,680	547,263	59,583	12
基金及投資		417,918	449,441	31,523	8
固定資產		3,637	4,962	1,325	36
無形資產		2,390	2,973	583	24
其他資產		13,245	11,579	(1,666)	(13)
資產總額		924,870	1,016,218	91,348	10
流動負債		366,274	437,401	71,127	19
長期負債		2,521	1,052	(1,469)	(58)
其他負債		5,957	3,021	(2,936)	(49)
負債總額		374,752	441,924	67,172	18
股本		475,000	501,840	26,840	6
資本公積		6,999	15,501	8,502	121
保留盈餘		45,108	47,246	2,138	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011	9,707	(13,304)	(5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 淨損失		-	-	-	-
股東權益總額		550,118	574,294	24,176	4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增減變動比率逾 20%，且其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者) 本年度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係本年底新台幣升值所致。					

二、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469,729	534,990	65,261	14
營業成本	402,621	461,420	58,799	15
營業毛利	63,196	76,506	13,310	21
營業費用	69,260	75,814	6,554	9
營業利益(損失)	(6,064)	692	6,756	(11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2,700	45,117	(27,583)	(3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6,198	16,649	10,451	169
稅前淨利	60,438	29,160	(31,278)	(52)
所得稅費用	15,330	2,422	(12,908)	(84)
稅後淨利	45,108	26,738	(18,370)	(4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增減變動比率逾20%，且其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者)				
1. 本年度營業毛利增加，係本年度營收增加。				
2. 本年度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減少，係本年度轉投資公司獲利減少，致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減少。				
3. 本年度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增加，係本年度美元對新台幣貶值，致兌換損失增加。				
4. 本年度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及稅後淨利減少，主要係本年度轉投資公司獲利減少，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減少所致。				

三、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一)最近兩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0年度	101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162	6,988	(8,174)	(5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2,713)	(105,588)	17,125	1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8,112	88,980	(39,132)	(3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比例達20%以上者)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主要係本年度因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主要係本年度減少對子公司長期股權投資所致。				
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本年度現金增資金額減少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無。

(三)未來一年(102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來自 投資及融資活 動淨現金流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 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0,921	38,446	2,533	91,900	-	-
1.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營運狀況良好，獲利持續增加，及收款狀況良好，造成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2)投資及融資活動：主要係增加營運週轉所需之短期借款於扣除發放現金股利後所造成之淨現金流入。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決策當局基於營運需求或公司未來成長之考量等因素進行轉投資，並針對被投資公司過去及未來展望、市場狀況及經營體質進行評估，以作為決策當局進行投資決策之依據。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10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持股比率%	最近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Last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100	37,118	認列轉投資公司利益所致。	-
翔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	662	主係銷售數量較前年度增加所致。	-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100	(12,264)	認列轉投資公司損失所致。	加強子公司營運控管及實績。
Super Continental Ltd.	100	(5,707)	認列轉投資公司損失所致。	加強子公司營運控管及實績。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100	55,111	認列轉投資公司利益所致。	-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100	(3,692)	本年度認列資產減損損失所致。	增加主營業務獲利，未來將加強資產使用效益評估。
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100	(7,736)	因該公司於99年度成立，照明產品收入尚不足，致產生虧損。	已新增簽訂產品銷售合同，增加收入。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100	2,076	銷售狀況良好。	-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	37,422	銷售狀況良好。	-
盎然科技有限公司	100	(22)	認列轉投資公司損失所致。	加強子公司營運控管及實績。
綠益(廣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100	(22)	主係銷售實績認列仍不足所致。	加強客戶開發及降低成本。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優化經營體質。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管理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業績成長營運規模擴大，需持續投入資金以支應營運之所需，舉借短期借款作為部分營運週轉所需，本公司101及100年度利息費用分別為7,229仟元及6,163仟元，占各該期間稅後純益分別為27.04%及13.66%。

本公司與銀行間維持良好密切之聯繫，以期取得優惠利率並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未來將視金融利率變動，適時調整資金運用情形，以

降低利率變化對本公司損益產生之影響。

2. 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外幣進貨主要以美元計價，而銷貨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價，因此外幣匯率波動對本公司具有一定程度的影響。

本公司為因應匯率波動之影響，採取措施如下：

- (1)隨時蒐集匯率變動趨勢資訊，加強與銀行外匯相關諮商，以掌握匯率走勢。
- (2)業務報價時將匯率變動可能產生之影響因素一併考慮，以規避匯率變動對銷售價格產生影響。

3. 通貨膨脹影響

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無明顯重大情形。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多年來專注於本業之耕耘發展，重視本業技術之研發及業務行銷之拓展，並秉持保守穩健之經營方式，財務健全，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 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相關作業處理之依據。

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皆按照本公司所訂「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本公司目前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對象皆為持股 100%之子公司，係能隨時掌控子公司經營狀況，減少風險發生之可能性。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因資金貸與他人或背書保證而發生之重大獲利或虧損之情形。

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交易以遠期外匯買賣為主，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之交易對象，均係信用卓越之金融機構。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產品及技術之開發一向配合客戶及市場需求，且密切注意未來產業動向及發展，研發具有市場成長性、未來性及有潛力之產品及技術。

2.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預計投入金額將依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隨營業額的成長，將可逐步提高年度研發費用，藉以支持未來研發計劃，維持核心技術，增加本公司市場競爭力。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分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本公司將自 10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已於 101 年 3 月成立專案小組，且訂定 IFRSs 轉換計畫，本公司依既定計畫依序執行且進度正常，並定期於董事會報告 IFRSs 轉換計畫執行進度，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科技變動情形，充分掌握市場趨勢，並評估對本公司營運所造成之影響，本公司亦隨時蒐集相關資訊以合理評估產業發展趨勢並調整營運策略，預擬研發計劃，持續加強技術及產品附加價值的提昇與開發，以因應市場需求。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重大之購併情形及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計畫時，必秉持審慎評估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之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進貨對象主要為國際知名大廠，經多年合作並無發生任何異常停止供貨之情形，使進貨集中面臨之風險大幅降低。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銷售發光二極體之晶粒及元件，與客戶長期往來且關係良好，惟本公司亦將致力於新客戶之開發，以分散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4 月 16 日股東會進行董監改選，爾後監察人袁祝平於 101 年 8 月 20 日因個人因素辭任本公司監察人職務，本公司擬於 102 年股東常會進行補選。

本公司前董事長張鍾潛先生於民國 102 年 1 月 14 日因個人因素辭任，於當日召開臨時董事會改選新任董事長為劉美秀女士。

惟以上情形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及風險。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團隊皆致力於永續經營發展，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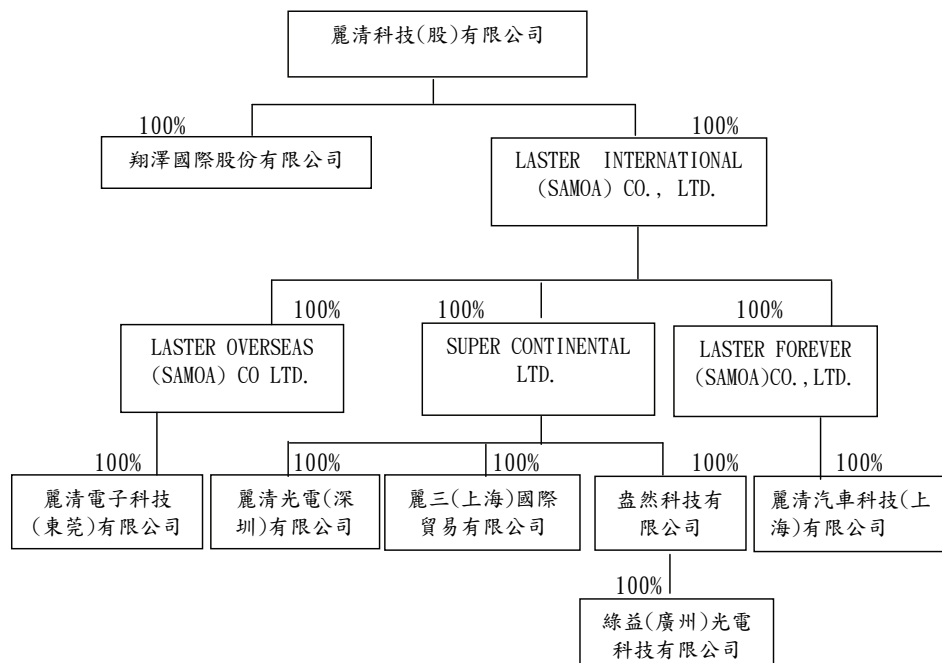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概況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專 案
Last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91.05.31	TrustNet Chambers Lotemau Centra, P. O. Box 1225 Apia, Samoa	453,889	投資。
翔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6.09.14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296號14樓之2	15,000	發光二極體晶粒之銷售。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91.05.31	TrustNet Chambers Lotemau Centra, P. O. Box 1225 Apia, Samoa	250,387	投資及貿易。
Super Continental Ltd.	92.06.19	2F, Felix House, 24 Dr. Joseph Riviere Street, Port Louis, Republic of Mauritius	60,966	投資。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96.10.02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 O. Box 1225, Apia, Samoa	105,602	投資及貿易。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91.12.05	廣東省東莞市黃江鎮社貝村永盛工業區明珠一路七號	157,005	發光二極體車輛照明相關產品之製造、組裝及銷售。
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99.07.20	廣東省深圳市寶安中心區N5區宏發大廈4棟2506室	38,281	發光二極體晶粒及元件之銷售。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92.11.14	上海市嘉定區匯旺東路666號	16,961	發光二極體晶粒及元件之銷售。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97.01.04	上海市嘉定區匯旺東路666號	105,571	發光二極體之車輛照明相關產品之製造、組裝及銷售。
盎然科技有限公司	99.01.11	20th Floor, Wah Hing Commercial Buliding, 283 Lockhart Road, Wanchai, Hong Kong	9,085	投資。
綠益(廣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99.04.19	廣東省廣州市經濟技術開發區東區駿功路20號生產廠房四層	8,215	研發、生產及銷售節能照明燈具、燈具模具、燈具配件。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應說明其往來分工情形：
- (1)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 A. 發光二極體之晶粒及元件之銷售業務
 - B. 發光二極體之車輛及路燈照明等相關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業務。
- (2) 關係企業所營事業及其往來分工情形：
- A. 翔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係本公司於台灣代理銷售發光二極體之晶粒業務所投資之子公司。
 - B.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係本公司於大陸地區研發、製造及銷售發光二極體之車輛及路燈照明等相關產品所投資之間接子公司。
 - C. 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係本公司於大陸地區銷售發光二極體之節能照明燈具相關產品所投資之間接子公司。
 - D.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係本公司於大陸地區銷售發光二極體之晶粒及元件業務所投資之間接子公司。
 - E.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係本公司於大陸地區研發、製造及銷售發光二極體之車輛照明等相關產品所投資之間接子公司。
 - F. 綠益(廣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係本公司於大陸地區研發、製造及銷售發光二極體之節能照明燈具、燈具模具及燈具配件所投資之間接子公司。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出資比例)
Last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董事長	劉美秀	-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4,297,709 股	- 100%
翔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監察人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美秀 李鑒辰 林淑琴	1,500,000 股 - - -	100% - - -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董事長	劉美秀	- Last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持有 7,619,972 股	- 100%
Super Continental Ltd.	董事長	劉美秀	- Last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持有 2,010,735 股	- 100%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董事長	劉美秀	- Last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持有 3,501,000 股	- 100%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總經理	劉美秀 李鑒辰 李志華 許永義	- - - -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出資額新台幣 157,005 仟元	- - - - 100%
麗清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監察人 總經理	劉美秀 楊宗璇 江宗原	- - - Super Continental Ltd. 出資額新台幣 24,645 仟元	- - - 100%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監察人	劉美秀 李鑒辰	- - Super Continental Ltd. 出資額新台幣 16,962 仟元	- - 100%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監察人 總經理	劉美秀 李鑒辰 許永義	- - -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出資額新台幣 10,571 仟元	- - - 100%
盎然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Super Continental Ltd.	2,432,995 股	100%
綠益(廣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監察人 總經理	劉美秀 林峰儀 陳振猷	- - - 盎然科技有限公司出資額 新台幣 12,038 仟元	- - - 100%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虧損) (稅後)
Laster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453,889	433,934	83,276	433,851	0	(19)	37,118	2.92
翔澤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	15,000	206,528	4,649	16,004	36,044	1,556	1,076	0.72
Laster Overseas (Samoa) Co., Ltd.	250,387	223,631	94,821	128,810	65,657	(5,066)	(12,264)	(1.61)
Super Continental Ltd.	60,966	63,005	8,433	54,572	0	(1,889)	(5,707)	(3.93)
Laster Forever (Samoa) Co., Ltd.	105,602	475,972	233,123	242,849	424,419	16,435	55,025	15.72
麗清電子科技(東莞) 有限公司	157,005	352,288	216,085	132,938	248,057	4,553	(3,692)	(註)
麗清光電 (深圳) 有限公司	38,281	149,581	122,410	27,172	12,534	(5,646)	(7,736)	(註)
麗三(上海)國際貿易 有限公司	16,961	114,995	89,522	25,432	201,025	2,260	2,076	(註)
麗清汽車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105,571	517,351	282,923	234,403	652,598	45,010	37,422	(註)
盎然科技有限公司	9,085	4,668	0	4,668	0	0	413	1.70
綠益(廣州)光電科技 有限公司	8,215	7,806	3,178	4,668	12,784	958	413	(註)

註：係有限公司，故無股份。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同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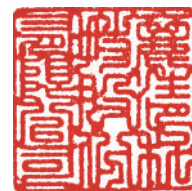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本公司前董事長張鍾潛先生於102年1月14日因個人因素辭任，於當日召開臨時董事會改選新任董事長為劉美秀女士。劉美秀女士為本公司創辦人及現任董事，對公司內部運作、產業及市場均相當熟稔，故此事項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之情事。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劉美秀

